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第3季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96號

電話：(02)2755-13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9~4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0~89、 104~105		六~三五、 三七~三八
(七)	關係人交易	90~103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106		三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6		四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金融工具	107~130		四一
(十三)	風險管理及保險風險資訊	130~145		四二
(十四)	部門資訊	145		四三
(十五)	資本風險管理	145~147		四四
(十六)	其他	147~154		四五
(十七)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54		四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54		四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55		四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第 3 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 日出具無保留核閱報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政 弘

郭政弘



會計師 陳 麗 琦

陳麗琦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8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7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7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六)	\$	306,021,430	4	\$	175,332,205	3	\$	191,885,754	3
12000	應收款項 (附註四、五、七及三六)		80,997,281	1		74,970,469	1		71,424,640	1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6,238	-		17,057	-
	投 資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八及四五)		1,273,023,442	18		1,167,751,185	18		1,117,959,444	17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九、三九及四五)		900,420,943	13		921,968,246	14		971,907,529	15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十三、三九及四五)		2,598,476,006	37		2,258,673,041	35		2,228,627,290	34
14130	避險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		702,253	-		216,611	-		201,416	-
141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44,439,316	1		40,780,828	1		39,657,461	1
14180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四)		-	-		1,999,406	-		3,499,368	-
14201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三、四、五、十五及三六)		482,318,535	7		461,352,381	7		457,435,120	7
14230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五及三六)		3,761,541	-		2,785,640	-		6,190,808	-
14240	預付房地款—投資 (附註四及十五)		26,617	-		722,686	-		284,424	-
14300	放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六)		526,143,898	8		581,215,839	9		590,763,958	9
14000	投資合計		5,829,312,551	84		5,437,465,863	84		5,416,526,818	83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 (附註四、十七及二五)		1,342,566	-		1,518,910	-		1,338,111	-
16100	不動產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八)		32,221,588	-		32,381,622	-		32,375,764	1
16700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九)		1,713,078	-		-	-		-	-
1710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42,285,757	1		44,044,960	1		44,615,356	1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23,799,293	-		38,252,456	1		33,052,995	1
18700	其他資產 (附註三、二一、三六及三九)		35,461,871	1		40,457,645	1		40,475,383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附註四及三七)		592,622,929	9		546,964,261	9		584,897,460	9
1XXXX	資 產 總 計	\$	6,945,778,344	100	\$	6,391,394,629	100	\$	6,416,609,33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應付款項 (附註三、二二及三六)	\$	38,982,297	1	\$	32,822,268	1	\$	25,913,889	-
217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535,637	-		636,050	-		422,948	-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五及八)		19,584,896	-		27,499,106	-		34,994,991	1
23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五及十)		38,240	-		-	-		-	-
23500	應付債券 (附註二及三六)		80,000,000	1		70,000,000	1		70,000,000	1
	保險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五)									
24100	未滿期保費準備		17,025,855	-		16,752,317	-		16,011,888	-
24200	賠款準備		10,729,977	-		8,903,331	-		8,694,095	-
24300	責任準備		5,490,051,784	79		5,225,589,886	82		5,123,748,114	80
24400	特別準備		11,084,479	-		11,084,254	-		11,084,095	-
24500	保費不足準備		20,253,872	1		22,548,304	1		24,140,330	1
24700	其他準備		1,877,542	-		1,894,570	-		1,898,570	-
24000	保險負債合計		5,551,023,509	80		5,286,772,662	83		5,185,577,092	81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附註四及二六)		10,514,325	-		9,318,713	-		9,086,704	-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附註四及二七)		22,385,769	-		17,075,289	-		15,385,068	-
2700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二九)		217,664	-		225,277	-		224,276	-
23800	租賃負債 (附註三、四、十九及三六)		10,636,968	-		-	-		-	-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50,186,070	1		29,213,220	-		32,217,844	1
25000	其他負債 (附註三、三十及三六)		7,925,539	-		8,738,357	-		8,490,546	-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附註四及三七)		592,622,929	9		546,964,261	9		584,897,460	9
2XXXX	負債總計		6,384,653,843	92		6,029,265,203	94		5,967,210,818	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三二)									
	股 本									
31100	普通股股本		57,265,274	1		57,265,274	1		57,265,274	1
32000	資本公積		51,544,796	1		51,535,925	1		51,542,739	1
	保留盈餘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43,338,466	1		40,466,946	1		40,466,946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287,698,496	4		277,886,402	4		276,212,417	4
33300	未分配盈餘		25,702,091	-		12,683,614	-		23,870,649	-
33000	保留盈餘總計		356,739,053	5		331,036,962	5		340,550,012	5
34000	其他權益		89,629,798	1	(	83,245,452)	(1)	(	5,338,114)	-
300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55,178,921	8		356,592,709	6		444,019,911	7
36000	非控制權益 (附註四及三二)		5,945,580	-		5,536,717	-		5,378,609	-
3XXXX	權益總計		561,124,501	8		362,129,426	6		449,398,520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945,778,344	100	\$	6,391,394,629	100	\$	6,416,609,33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調貴

經理人：劉上旗

會計主管：鄭旭榮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附註四、二八及三六）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132,382,796	64	\$115,798,763	61	\$431,844,566	64	\$394,062,054	64
41120	再保費收入	29,745	-	(5,860)	-	91,986	-	102,001	-
41100	保費收入	132,412,541	64	115,792,903	61	431,936,552	64	394,164,055	64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574,318)	(1)	(424,722)	-	(1,588,704)	-	(1,443,800)	-
51310	加：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附註四及二五）	(236,786)	-	(1,574)	-	(127,267)	-	211,865	-
4113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合計	131,601,437	63	115,366,607	61	430,220,581	64	392,932,120	64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8,494	-	11,623	-	22,294	-	456,618	-
41400	手續費收入（附註三六及三七）	2,162,454	1	2,119,780	1	6,228,546	1	7,065,090	1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附註四、三四及三六）	40,844,551	20	38,894,763	20	120,985,185	18	108,536,188	18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附註四及八）	20,395,873	10	8,987,996	5	116,374,396	17	(35,423,127)	(6)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附註四及十三）	2,463,618	1	90,321	-	3,846,626	1	3,030,065	1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四及九）	7,009,801	3	2,999,973	2	19,858,958	3	11,334,619	2
415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160,409)	-	469,776	-	597,252	-	1,000,457	-
41550	兌換（損失）利益	(7,956,341)	(4)	(1,534,605)	(1)	17,002,848	3	43,099,150	7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四及二七）	2,496,146	1	(35,015)	-	(5,310,480)	(1)	(3,795,930)	(1)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四及三六）	3,114,819	2	2,958,830	1	9,908,592	1	8,191,502	1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轉利益（損失）（附註四及三四）	431,917	-	111,804	-	1,661,359	-	(36,434)	-
41590	其他淨投資利益	26,461	-	84,139	-	272,508	-	238,366	-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附註四及八）	(4,613,209)	(2)	5,716,158	3	(99,611,968)	(15)	41,888,069	7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三六）	1,462,974	1	1,411,431	1	4,406,035	1	4,037,424	1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四及三七）	7,629,071	4	12,618,078	7	46,299,458	7	29,680,272	5
41000	營業收入合計	206,917,657	100	190,271,659	100	672,762,190	100	612,234,449	100
	營業成本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四及二八）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70,822,083	34	86,748,034	46	276,716,353	41	256,359,941	42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21,140)	-	(273,175)	-	(861,457)	-	(757,614)	-
5126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合計	70,500,943	34	86,474,859	46	275,854,896	41	255,602,327	42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附註四、五及二五）								
51320	賠款準備淨變動	447,331	-	509,156	-	1,839,136	-	1,124,055	-
51330	責任準備淨變動	96,868,403	47	61,225,628	32	256,532,964	38	241,228,488	39
51340	特別準備淨變動	119	-	(12)	-	225	-	277	-
51350	保費不足準備淨變動	(811,371)	-	(543,804)	-	(2,312,177)	-	(2,195,165)	-
51370	其他準備淨變動	(6,000)	-	(6,000)	-	(17,028)	-	(18,000)	-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合計	96,498,482	47	61,184,968	32	256,043,120	38	240,139,655	39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附註四及二六）	164,796	-	(292,604)	-	505,985	-	(1,026,792)	-
51400	承保費用（附註三四）	4,671,750	2	4,266,739	2	15,604,864	2	12,974,849	2
51500	佣金費用（附註三四）	4,662,316	2	4,055,343	2	14,196,623	2	11,774,631	2
5170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及三六）	749,976	-	592,115	-	2,025,869	-	1,739,315	-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附註三六）	1,464,272	1	1,735,901	1	4,374,772	1	5,705,996	1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四及三七）	7,629,071	4	12,618,078	7	46,299,458	7	29,680,272	5
51000	營業成本合計	186,341,606	90	170,635,399	90	614,905,587	91	556,590,253	91
	營業費用（附註三四及三六）								
58100	業務費用	3,064,863	2	3,082,620	2	9,343,512	1	8,691,558	1
58200	管理費用	4,544,196	2	4,136,141	2	13,454,983	2	12,744,097	2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20,635	-	24,135	-	45,626	-	59,358	-
5840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三四）	258	-	14,030	-	1,548	-	56,479	-
58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29,952	4	7,256,926	4	22,845,669	3	21,551,492	3
61000	營業利益	12,946,099	6	12,379,334	6	35,010,934	6	34,092,704	6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三四及三六）	334,392	-	367,109	-	1,194,746	-	1,067,679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2000	稅前淨利	\$ 13,280,491	6	\$ 12,746,443	6	\$ 36,205,680	6	\$ 35,160,383	6
6300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三五)	(2,497,614)	(1)	(1,575,864)	(1)	(5,628,680)	(1)	1,089,093	-
66000	本期淨利	10,782,877	5	11,170,579	5	30,577,000	5	36,249,476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三二)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失)利益	(2,037,969)	(1)	1,857,261	1	3,658,823	-	(199,901)	-
831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7,410)	-	312,477	-	175,373	-	225,819	-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三五)	138,015	-	(153,539)	-	(305,068)	-	158,160	-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40,194)	-	(782,044)	-	(554,604)	-	(452,655)	-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利益(損失)	22,629,401	11	(220,219)	-	93,408,280	14	(63,287,636)	(10)
83230	避險工具之(損失)利益	(879)	-	(16,334)	-	95,549	-	(43,941)	-
832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25,451)	-	(406,951)	-	292,768	-	(1,052,498)	-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4,613,209	2	(5,716,158)	(3)	99,611,968	15	(41,888,069)	(7)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三五)	(3,535,667)	(2)	(208,114)	-	(27,739,256)	(4)	13,949,056	2
83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19,933,055	10	(5,333,621)	(2)	168,643,833	25	(92,591,665)	(15)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715,932	15	\$ 5,836,958	3	\$ 199,220,833	30	(\$ 56,342,189)	(9)
	淨利歸屬於：								
86100	母公司業主	\$ 10,664,741	5	\$ 11,137,397	5	\$ 30,092,782	5	\$ 36,172,519	6
86200	非控制權益	118,136	-	33,182	-	484,218	-	76,957	-
86000		\$ 10,782,877	5	\$ 11,170,579	5	\$ 30,577,000	5	\$ 36,249,476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0	母公司業主	\$ 30,756,126	15	\$ 5,958,959	3	\$ 198,577,341	30	(\$ 56,197,741)	(9)
87200	非控制權益	(40,194)	-	(122,001)	-	643,492	-	(144,448)	-
87000		\$ 30,715,932	15	\$ 5,836,958	3	\$ 199,220,833	30	(\$ 56,342,189)	(9)
	每股盈餘(附註三三)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1.86		\$ 1.94		\$ 5.25		\$ 6.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11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調貴



經理人：劉上旗



會計主管：鄭旭峯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 截至									
		資本	公積金	其他權益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53,065,274	\$ 13,767,663	\$ 33,208,919	\$ 259,379,137	\$ 34,072,057	\$ 9,958,336	\$ 51,550,993	\$ 203,646	\$ 110,471	\$ 188,821
A3	盈餘及遞延稅之影響數	-	-	-	-	-	-	-	-	-	-
A5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53,065,274	13,767,663	33,208,919	259,379,137	34,072,057	9,958,336	51,550,993	203,646	110,471	188,821
B1	106年度盈餘及分配	-	-	-	-	-	-	-	-	-	-
B3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7,238,027	-	-	-	-	-	-	-
B5	特別特別盈餘公積	-	-	20,494,964	-	-	-	-	-	-	-
B7	特別盈餘公積遞轉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4,924)	-	-	-	-	-	-	-	-
D1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	-	-	-	-	-
D3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E1	現金增資	4,200,000	37,800,000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Z1	107年9月30日餘額	\$ 57,265,274	\$ 51,542,233	\$ 40,466,946	\$ 276,213,417	\$ 23,870,619	\$ 11,050,131	\$ 10,974,180	\$ 161,132	\$ 99,416	\$ 187,502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 57,265,274	\$ 51,535,925	\$ 40,466,946	\$ 277,886,402	\$ 12,683,614	\$ 10,796,480	\$ 20,547,627	\$ 173,288	\$ 287,100	\$ 187,503
B1	107年度盈餘及分配	-	-	2,871,520	-	-	-	-	-	-	-
B3	特別法定盈餘公積	-	-	9,820,004	-	-	-	-	-	-	-
B7	特別盈餘公積遞轉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8,871	-	-	-	-	-	-	-	-
D1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	-	-	-	-	-
D3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D5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Z1	108年9月30日餘額	\$ 57,265,274	\$ 51,544,726	\$ 43,338,466	\$ 287,698,456	\$ 25,702,091	\$ 11,017,281	\$ 61,639,874	\$ 242,084	\$ 280,083	\$ 187,5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11 月 13 日核閱報告)

會計主管：鄭地豪

經理人：劉上銘

董事長：黃國貴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36,205,680	\$ 35,160,3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95,208	553,966
A20200	攤銷費用	1,957,674	1,974,24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損失	(94,369,466)	56,986,984
A204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8,132,873)	(9,745,830)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3,846,626)	(3,030,065)
A20900	財務成本	2,142,960	2,089,914
A21200	利息收入	(120,985,185)	(108,536,188)
A21300	股利收入	(23,731,015)	(23,152,646)
A21400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264,039,177	261,636,623
A215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195,612	325,095
A216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5,310,480	3,795,930
A21830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661,359)	36,434
A2185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48	56,4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597,252)	(1,000,457)
A2245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99,611,968	(41,888,06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3,234)	(10,524)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損失(利益)	21,955	(14,163)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0,773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損失	(623,960)	645,68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51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82,430,601	100,570,195
A511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減少	136,845,136	882,592
A51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35,226,158)	(365,973,602)
A51150	避險之金融資產減少	-	1,087
A5116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000,000	-
A51120	應收保費減少	10,005,219	9,014
A51110	應收票據減少	97,512	293,519
A5113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988,704)	18,793,075
A51180	預付費用及其他預付款增加	(257,426)	(584,738)
A5119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055,508	(12,190,709)
A51170	再保險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388,014	(579,653)
A5199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873,550)	83,206
A52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101,657,298)	(77,535,380)
A52110	應付票據減少	(74,909)	(3,898,80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5212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增加	\$ 56,032	\$ 57,624
A52160	其他應付款增加	6,458,430	5,300,103
A5215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增加	66,321	49,185
A52140	應付佣金減少	(888,655)	(1,464,115)
A5222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6,605	(14,547)
A5224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75,793	(5,385,560)
A52190	負債準備減少	(7,613)	(247,726)
A52230	遞延手續費收入減少	(11,320)	(6,434)
A52990	其他負債減少	(1,793,835)	(3,990,951)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56,863,005)	(169,938,0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5,803,656	102,673,20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4,116,375	23,658,6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87,297)	(1,458,1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51,821)	(3,778,96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9,317,908</u>	<u>(48,843,33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55,392)	(6,583,09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6,149	119,87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20,36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43,130)	(1,172,6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5,035	21,79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4,374)	(75,051)
B05300	放款減少	55,831,555	13,109,566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464,858)	(2,738,522)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u>38,990</u>	<u>453,24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033,975</u>	<u>3,255,48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10,000,000	-
C02900	償還特別股負債	-	(5,0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02,20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9,980,749)
C04600	現金增資	-	42,00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4,629)	(79,1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63,163</u>	<u>26,940,08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74,179</u>	<u>(10,37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30,689,225	(18,658,13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75,332,205</u>	<u>210,543,88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6,021,430</u>	<u>\$ 191,885,7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11月13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調貴



經理人：劉上旗



會計主管：鄭旭峯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51 年 10 月 2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保險業務。本公司為發揮綜合經營效益，強化金融市場之競爭力，於 90 年 12 月 31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金控），轉換後本公司成為國泰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本公司之股票自該日起下市，改以國泰金控之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296 號。

本公司參與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辦理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寶人壽）及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幸福人壽）資產、負債及營業概括讓與標售案且得標，於 104 年 3 月 27 日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並以 104 年 7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概括承受國寶人壽及幸福人壽除保留資產負債外之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另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取得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設立許可證及業務證書，於 104 年 8 月 5 日正式營運。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11 月 13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係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折現，除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

賃處理之租賃因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而於該日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以外，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之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20,660,492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18,449)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20,642,043</u>
108 年 1 月 1 日折現後之租賃負債餘額	<u>\$ 10,690,575</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975,650	\$ 1,975,650
投資性不動產	461,352,381	9,014,035	470,366,416
其他資產	<u>40,457,645</u>	(345,482)	<u>40,112,163</u>
資產影響	<u>\$ 501,810,026</u>	<u>\$ 10,644,203</u>	<u>\$ 512,454,229</u>
應付款項	\$ 32,822,268	(\$ 46,224)	\$ 32,776,044
租賃負債	-	10,690,575	10,690,575
其他負債	<u>8,738,357</u>	(148)	<u>8,738,209</u>
負債影響	<u>\$ 41,560,625</u>	<u>\$ 10,644,203</u>	<u>\$ 52,204,828</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銀行同業拆放利率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IFRS 17「保險合約」

IFRS 17 係規範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FRS 4「保險合約」。IFRS 17 主要規範如下：

保險合約之彙總層級

合併公司應辨認保險合約之組合。一組合係指包含具類似風險且共同管理之合約。屬於特定產品線之合約具有類似風險，故若共同管理則應納入同一組合。合併公司應將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組合至少劃分為：

- (a) 原始認列時為虧損性之合約群組；
- (b) 原始認列時後續並無顯著可能成為虧損性之合約群組；及
- (c) 組合中剩餘合約之群組。

合併公司不得將發行間隔超過一年之合約納入同一群組中，並應對所決定發行之合約群組適用 IFRS 17 之認列及衡量規定。

認 列

合併公司應於下列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a) 保障期間開始日；
- (b) 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與
- (c) 對虧損性合約之群組，當該群組成為虧損性時。

原始認列之衡量

於原始認列時，合併公司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履約現金流量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反映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財務風險調整，以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合約服務邊際代表合併公司將於未來提供服務時認列之未賺得利潤。除非保險合約群組為虧損性合約，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保險合約群組時，應以一金額衡量合約服務邊際俾使不因下列各項而產生收益或費損：(a)履約現金流量之原始認列；(b)於原始認列日對就保險取得現金流量所認列之所有資產或負債之除列；及(c)於該日源自群組中之合約之任何現金流量。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應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按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之總和重新衡量保險合約群組之帳面金額。剩餘保障負債包含與未來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加計合約服務邊際，已發生理賠負債則包含與過去服務有關之履約現金流量。若後續衡量保險合約群組變成虧損性（或虧損加大），應立即認列損失。

虧損性合約

原始認列時，若保險合約之履約現金流量、先前已認列之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以及於該日源自合約之任何現金流量之總和為淨現金流出，則該保險合約係屬虧損性。合併公司應立即對虧損性合約群組之淨流出認列為損失，使群組之負債之帳面金額等於履

約現金流量，且該群組之合約服務邊際為零。於先前認列之虧損金額已迴轉前，將不會產生合約服務邊際認列於保險合約收入。

保費分攤法

保險合約群組於原始認列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合併公司得選擇適用保費分攤法簡化保險合約群組之衡量：

- (a) 合併公司合理預期使用保費分攤法衡量之剩餘保障負債與一般模型產生之結果無重大差異；或
- (b) 保險合約群組內每一合約之保障期間為一年以內。

若於群組之開始日，合併公司預期履約現金流量之重大變異性將影響理賠發生前之期間內對剩餘保障負債之衡量，則不符合上述(a)之情況。

適用保費分攤法時，原始認列之剩餘保障負債為原始認列時收取之保費減除任何保險取得現金流量。剩餘保障負債於後續將調整期間內收取之保費、保險取得現金流量之攤銷、減除已提供保障所認列保險收入之金額，及減除已支付或移轉予已發生理賠負債之任何投資組成部分。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係屬金融工具且其並未包括顯著保險風險之移轉。合併公司若發行具裁量參與特性之投資合約，亦發行保險合約，則該合約亦應適用 IFRS 17 之規定。

修改與除列

當保險合約被修改且符合特定條件，係為實質修改，若為實質修改時，合併公司應除列原始合約並將修改後合約視為一新合約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應於保險合約消滅或被實質修改時除列保險合約。

過渡規定

合併公司原則上應完全追溯適用 IFRS 17。惟實務上不可行時，合併公司得選擇適用修正式追溯法或公允價值法。

修正式追溯法係指合併公司應採用合理且可驗證資訊並且充分利用完全追溯法下所適用之資訊以達到最接近採完全追溯下之

結果，但僅限於無須耗費過度成本或投入下之可得資訊。惟若無法取得合理且可驗證資訊則應採用公允價值法。

於公允價值法下，合併公司藉由比較保險合約群組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履約現金流量於該日衡量金額之差異，以決定轉換日之合約服務邊際。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

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一及四。

(四)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108年係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107年係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108年起，租賃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按成本衡量。所有投資性不動產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或建造完成時(孰早者)，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及設備。不動產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另，合併公司為減少 IFRS 9 之適用日早於 IFRS 17 所產生之對損益波動影響，選擇採 IFRS 4 之覆蓋法，將續後評價之公允價值變動從損益中移除，改而表達於其

他綜合損益，採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需同時符合下列條件：

- a. 與 IFRS 4 有關之活動而持有者；
- b. 在 IFRS 9 下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但在 IAS 39 下並非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
- c. 企業於首次適用 IFRS 9 時指定適用覆蓋法，或於新資產原始認列或新符合條件時予以指定。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合併公司將合約期間 12 個月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歸類為約當現金。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放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

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放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及表外承諾衡量違約暴險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另，本公司參照「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等情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將放款資產分別列為正常（第一類）、應予注意（第二類）、可望收回（第三類）、收回困難（第四類）及無望收回（第五類），其備抵呆帳金額不得低於下列各款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 0.5%、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2%、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10%、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 50% 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 1%。
- C.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經合理評估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另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6096 號令規定，為強化保險業對特定放款資產之損失承擔能力，其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同時符合：(a)目前具備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以抵銷已認列金額，及；(b)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並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匯率交換及選擇權等，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二)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

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會計處理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避險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屬避險有效而累計列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金額，係於處分或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十三)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合併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

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辦理之。

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工具性質之保險合約產生者，皆分別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至於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 IFRS 4 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十四) 保險負債

1. 本公司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金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人員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及依台財保第 852367814 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另，本公司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

(1) 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 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並按險別提存之；未報保險賠款準備係針對傷害保險及保險期間 1 年以下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計提之。

(3) 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書所記載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2 條規定之修正制、各商品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及依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辦法計算提列。

自 92 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 800484251 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期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需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計算提列。

依民國 101 年 1 月 19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0530 號函規定，自民國 101 年度起，人身保險業應將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部分未沖銷之備抵呆帳餘額，自特別準備轉入壽險責任準備—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未沖銷備抵呆帳，並應將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19 條規定，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入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重大事故準備收回。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並調減保留盈餘。本公司於 103 年度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之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式改為公允價值模式，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依 103 年 3 月 21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302501161 號令規定評估後，保險負債公允價值並未大於帳列數，故無須增提保險負債。

(4) 特別準備

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險單業務之（分紅前）稅前損益，並轉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可分配紅利盈餘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

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一紅利風險準備。

本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2 條規定，以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後仍有增值，除填補其他會計項目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外，超過部分之不動產增值數係全數提列為保險負債項下之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 90 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並依各商品報主管機關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另，保險期間 1 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 1 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 其他準備

係依照 IFRS 3「企業合併」，就所取得之可辨認個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入帳時，因反映所承受保險契約之公允價值，所增提之其他準備。

(7)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 IFRS 4 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2.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陸家嘴國泰人壽）

保險負債係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及壽險責任準備），其提列之金額係依據經保監會核備之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

3.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越南國泰人壽）

保險負債係依照越南政府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各項責任準備（包括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及壽險責任準備），其提列之金額係依據經越南政府核備之精算師所出具之精算報告。

（十五）負債適足性測試

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IFRS 4 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導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十七）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係依照「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提列，本公司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之準備屬之。

（十八）保險業務收入及支出之認列

1. 本公司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其相對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

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保險業收入、支出之認列係依照當地政府頒訂之相關會計準則處理。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收取保費填發發票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則於支付時列帳，於決算時再按權責基礎估列入帳。

3. 越南國泰人壽

保險業收入、支出之認列係依照當地政府頒訂之相關會計準則處理。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收取保費填發發票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則於支付時列帳，於決算時再按權責基礎估列入帳。

(十九) 保險商品分類

保險合約係指保險人接受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合併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合併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

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合併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合併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合併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合併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二十) 再保險

合併公司為限制某些暴險事件所可能造成之損失金額，爰依業務需要及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合併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合併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合併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合併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

屬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再保險合約，如合併公司能單獨衡量其儲蓄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該再保險合約之保險組成要素及儲蓄組成要素。亦即，合併公司將所收取（或支付）之合約對價減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部分之金額後，認列為金融負債（或資產），而非收入（或費用）。該金融負債（或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認列及衡量，並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公允價值衡量之基礎。

（二一）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二二）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除

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者外，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參閱(七)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二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9 條規定，自民國 91 年度起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採連結稅制，與母公司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並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屬非折舊性資產，或持有之經濟模式並非隨時間消耗該資產幾乎所有之經濟效益，合併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減損

應收款項、放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公開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五及四一。

(三) 責任準備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評估

保險合約與具裁量參與特性投資合約之責任準備係採用精算模型及合約成立時所設立之假設包含死亡率、利率、脫退率及罹病率等，該等假設分別依法令及函令規定等而定。

所有合約皆經由負債適足性測試，藉以反映對未來現金流量之當期最佳估計。當前保險合約之最佳估計，其資產投資之未來收入係以目前市場報酬率以及對於未來經濟發展之預期為基礎。對於未來費用之假設係以當前費用水準為基準，如有必要，則依預期費用之通貨膨脹進行適當調整。解約率係以本公司之歷史經驗為基礎。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複核有關之估計，並於需要時作出調整，但實際結果可能與作出估計時預計的結果產生差異。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1,121	\$ 234,078	\$ 219,166
銀行存款	123,651,644	108,749,193	98,903,707
定期存款	142,273,304	49,111,685	72,581,881
約當現金	<u>39,835,361</u>	<u>17,237,249</u>	<u>20,181,000</u>
	<u>\$306,021,430</u>	<u>\$175,332,205</u>	<u>\$191,885,754</u>

七、應收款項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194,443	\$ 291,955	\$ 208,088
應收保費	3,832,057	13,837,276	3,099,659
其他應收款	76,973,876	60,882,965	68,129,174
催收款	<u>13,695</u>	<u>56,340</u>	<u>45,605</u>
	81,014,071	75,068,536	71,482,526
減：備抵損失	(<u>16,790</u>)	(<u>98,067</u>)	(<u>57,886</u>)
	<u>\$80,997,281</u>	<u>\$74,970,469</u>	<u>\$71,424,640</u>

備抵損失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98,067	\$ 39,465
本期（迴轉）提列	(36,543)	56,479
本期沖銷	(44,734)	(38,058)
期末餘額	<u>\$ 16,790</u>	<u>\$ 57,886</u>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股票	\$ 309,045,603	\$ 373,957,880	\$ 398,309,015
受益憑證	452,575,487	277,060,915	241,233,310
公司債券	-	1,021,572	1,754,675
政府債券	-	-	99,554
金融債券	15,525,212	17,079,909	17,101,578
國外股票	243,901,501	290,847,269	295,929,207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5,238,370	14,213,506	13,525,257
國外債券	227,367,744	188,192,375	142,717,639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5,517,310	3,816,318	5,071,492
遠期外匯合約	3,705,786	1,551,231	2,214,202
選擇權	146,429	10,210	3,515
	<u>\$ 1,273,023,442</u>	<u>\$ 1,167,751,185</u>	<u>\$ 1,117,959,44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匯率交換合約	\$ 17,066,075	\$ 22,636,490	\$ 32,813,142
遠期外匯合約	2,365,672	4,838,945	2,154,675
利率交換合約	9,020	23,671	27,174
換匯換利合約	542	-	-
選擇權	143,587	-	-
	<u>\$ 19,584,896</u>	<u>\$ 27,499,106</u>	<u>\$ 34,994,991</u>

（一）合併公司選擇採 IFRS 4 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合併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股票	\$ 307,026,775	\$ 371,075,775	\$ 396,774,266
受益憑證	432,219,725	261,762,059	229,144,570
金融債券	15,525,212	17,079,909	17,101,578
國外股票	243,197,965	285,553,447	295,228,550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憑證	15,238,370	14,213,506	13,525,257
國外債券	<u>226,672,641</u>	<u>187,795,448</u>	<u>142,512,876</u>
	<u>\$ 1,239,880,688</u>	<u>\$ 1,137,480,144</u>	<u>\$ 1,094,287,097</u>

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適用 IFRS 9 報導於損益之利益	\$ 29,807,798	\$ 20,867,557	\$166,444,236	\$ 35,539,414
倘若適用 IAS 39 報導於損益之利益	(25,194,589)	(26,583,715)	(66,832,268)	(77,427,483)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u>\$ 4,613,209</u>	<u>(\$ 5,716,158)</u>	<u>\$ 99,611,968</u>	<u>(\$ 41,888,069)</u>

因覆蓋法之調整，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分別由利益 20,395,873 仟元減少為利益 15,782,664 仟元、由利益 8,987,996 仟元增加為利益 14,704,154 仟元、由利益 116,374,396 仟元減少為利益 16,762,428 仟元及由損失 35,423,127 仟元增加為利益 6,464,942 仟元。

- (二)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結構型債券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分別為 103,547,949 仟元、74,755,376 仟元及 33,875,964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股票	\$ 23,286,238	\$ 25,235,503	\$ 27,332,532
國外股票	<u>7,451,142</u>	<u>5,025,643</u>	<u>7,591,332</u>
	<u>30,737,380</u>	<u>30,261,146</u>	<u>34,923,864</u>
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債券	45,734,061	93,149,452	98,094,994
國外債券	825,056,808	800,838,518	841,260,498
減：抵繳法院擔保金	(44,960)	(1,720)	(55,818)
減：繳存央行債券	(1,062,346)	(2,111,016)	(2,117,601)
減：衍生工具擔保品	<u>-</u>	<u>(168,134)</u>	<u>(198,408)</u>
	<u>869,683,563</u>	<u>891,707,100</u>	<u>936,983,665</u>
	<u>\$900,420,943</u>	<u>\$921,968,246</u>	<u>\$971,907,529</u>

- (一)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投資係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二) 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分別產生股利收入 1,315,928 仟元、1,224,959 仟元、1,726,085 仟元及 1,588,789 仟元，與已除列之投資相關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402,652 仟元、220,516 仟元、403,132 仟元及 223,034 仟元。
- (三) 合併公司因考量投資策略，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出售之公允價值為 18,166,970 仟元及 33,376,963 仟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4,390,691 仟元及 9,387,338 仟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避險之金融工具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u>避險之金融資產</u>			
利率交換合約	\$ 203,060	\$ 216,611	\$ 201,416
換匯換利合約	<u>499,193</u>	<u>-</u>	<u>-</u>
	<u>\$ 702,253</u>	<u>\$ 216,611</u>	<u>\$ 201,416</u>
<u>避險之金融負債</u>			
利率交換合約	<u>\$ 38,240</u>	<u>\$ -</u>	<u>\$ -</u>

合併公司避險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十一、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本公司	陸家嘴國泰人壽	人身保險業務	50.00	50.00	50.00	
本公司	越南國泰人壽	人身保險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霖園置業)	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CHL)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CHL	Conning U.S. Holdings, Inc.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CHL	Conning Asset Management Ltd.	資產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HL	Conning (Germany) GmbH	風險管理軟體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HL	Conning Asia Pacific Ltd.	資產管理業務	82.85	82.85	73.76	
CHL	Conning Japan Ltd.	資產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onning U.S. Holdings, Inc.	Conning Holdings Corp.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Conning Holdings Corp.	Conning & Company (C&C)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C&C	Conning Inc.	資產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C	Goodwin Capital Advisers, Inc.	資產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C	Conning Investment Products, Inc.	證券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C&C	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Octagon)	資產管理業務	81.89	81.89	81.89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Octagon	Octagon Multi-Strategy Corporate Credit GP,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Octagon	Octagon Funds GP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Octagon	Octagon Funds GP I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Octagon	Octagon Funding 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Octagon	Octagon Funding I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Octagon	Octagon Funding III, LLC	基金管理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本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顧)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因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占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並不重大，故未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投資非合併子公司	\$ 285,416	\$ 278,780	\$ 255,621
投資關聯企業	<u>44,153,900</u>	<u>40,502,048</u>	<u>39,401,840</u>
	<u>\$44,439,316</u>	<u>\$40,780,828</u>	<u>\$39,657,461</u>

上述非合併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一及四。

(一) 投資非合併子公司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國泰投顧	<u>\$285,416</u>	<u>\$278,780</u>	<u>\$255,621</u>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03,332)	\$ 434,534	\$ 487,218	\$ 904,196
其他綜合損益	(462,528)	(94,257)	468,306	(835,680)
綜合損益總額	(\$ 665,860)	\$ 340,277	\$ 955,524	\$ 68,516

上述個別投資關聯企業對合併公司均不重大，相關財務資訊採彙總方式揭露。除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外，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合併公司未有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擔保之情形。

十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定期存款	\$ 1,373,128	\$ 611,285	\$ 611,993
金融債券	53,153,327	53,765,350	55,469,787
公司債券	26,094,625	27,893,879	29,393,696
政府債券	36,606,121	38,187,773	48,983,772
國外債券	2,492,646,541	2,154,677,348	2,108,521,642
金融資產受益證券	1,030,048	1,143,199	1,226,145
減：抵繳法院擔保金	(1,344,363)	(1,345,625)	(1,346,049)
減：繳存央行債券	(7,860,267)	(7,864,253)	(7,083,140)
減：衍生工具擔保品	(1,719,781)	(6,075,419)	(5,500,653)
減：備抵損失（註）	(1,503,373)	(2,320,496)	(1,649,903)
	<u>\$ 2,598,476,006</u>	<u>\$ 2,258,673,041</u>	<u>\$ 2,228,627,290</u>

註：不含抵繳存出保證金之備抵損失，108年9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之餘額分別為948仟元、910仟元及1,314仟元。

(一) 於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合併公司因信用風險增加而提前處分債券，分別產生處分損失1,060,877仟元、691,715仟元、3,063,635仟元及759,851仟元；因出售並不頻繁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而提前處分債券，分別產生處分利益3,413,708仟元、804,787仟元、6,514,538仟元及3,826,477仟元；因到期還本等其他因素，分別產生處分利益

110,787 仟元、損失 29,285 仟元、利益 395,723 仟元及損失 45,431 仟元。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組合式定存	\$ -	\$ 2,000,000	\$ 3,500,000
減：備抵損失	-	(594)	(632)
	<u>\$ -</u>	<u>\$ 1,999,406</u>	<u>\$ 3,499,368</u>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及預付房地款—投資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預付房地款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一 投 資		
107年1月1日餘額	\$346,372,382	\$112,803,156	\$ 459,175,538	\$ 3,541,501	\$ 690,203
增 添	38,074	6,926	45,000	2,692,555	967
處 分	(77)	(439,000)	(439,077)	-	-
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	(740,189)	(740,189)	-	-
其他重分類	342,906	107,048	449,954	(43,248)	(406,746)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損失)	126,662	(772,351)	(645,689)	-	-
淨兌換差額	(97,375)	(313,042)	(410,417)	-	-
107年9月30日餘額	<u>\$346,782,572</u>	<u>\$110,652,548</u>	<u>\$457,435,120</u>	<u>\$ 6,190,808</u>	<u>\$ 284,424</u>
108年1月1日餘額	\$346,268,022	\$115,084,359	\$461,352,381	\$ 2,785,640	\$ 722,686
首次採用 IFRS 16 調整數	9,014,035	-	9,014,035	-	-
增 添	-	-	-	2,934,580	9,530,278
處 分	(28,454)	(32,491)	(60,945)	-	-
其他重分類	10,077,711	2,092,705	12,170,416	(1,958,679)	(10,226,347)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損失)	1,087,713	(463,753)	623,960	-	-
淨兌換差額	(248,034)	(533,278)	(781,312)	-	-
108年9月30日餘額	<u>\$366,170,993</u>	<u>\$116,147,542</u>	<u>\$482,318,535</u>	<u>\$ 3,761,541</u>	<u>\$ 26,617</u>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123,310	\$ 2,955,526	\$ 9,322,376	\$ 8,823,028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19,514)	(119,439)	(459,980)	(443,707)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7,245)	(29,355)	(105,159)	(93,136)
	<u>\$ 2,976,551</u>	<u>\$ 2,806,732</u>	<u>\$ 8,757,237</u>	<u>\$ 8,286,185</u>

- (一) 合併公司持有不動產一部分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若各部分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或不動產及設備處理。若各部分無法單獨出售，則僅於自用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5% 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二)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投資性不動產中屬本公司之部分計 445,436,468 仟元。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大樓出租為主要業務，其性質皆為營業租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租金收入有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及一次繳清等方式。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未有設定質押之情況。
- (三)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所有權未被提供為他人債務擔保以外之其他限制，其信託財產所有權未受限制，另未有違反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第 11 條之 2 第 3 項第 2 款規定之情事。
- (四)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 108 年 6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並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表示前述估價日期之公允價值資訊於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屬仍有效：

估 價 師 事 務 所 名 稱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楊長達、李根源、 胡純純	楊長達、李根源、 胡純純	楊長達、李根源、 胡純純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戴廣平、葉玉芬、 張譯之、張宏楷	戴廣平、葉玉芬、 張譯之、張宏楷	戴廣平、葉玉芬、 張譯之、張宏楷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	吳紘緒、蔡友翔	吳紘緒、巫智豪、 施甫學	吳紘緒、巫智豪、 施甫學
大有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王璽仲、梁祐齊	王璽仲、梁祐齊	王璽仲、高玉智、 梁祐齊
尚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王鴻源	王鴻源	王鴻源
信義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遲維新、紀亮安、 蔡文哲、王士鳴	遲維新、紀亮安、 蔡文哲、王士鳴	遲維新、紀亮安、 蔡文哲、王士鳴
麗業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陳玉霖	陳玉霖	陳玉霖
世邦魏理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施甫學	-	-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成本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及住宅具有市場流通性，且近

鄰地區有類似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因此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旅館、百貨公司及商場未來能長期帶來穩定租金收入，故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為評價主要方法；出租用工業廠房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位於工業區之量販店，建物因特定使用目的而興建，市場上少有成交案例故以成本法為主；工商綜合區物流專區興建中之素地及倉儲建物，以成本法進行評價；取得建照且已在興建中之都市更新土地，以配回之辦公大樓、旅館等之不動產權利價值，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等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8年6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6月30日
直接資本化率（淨）	0.62%~6.42%	0.62%~4.39%	0.46%~4.39%
折現率	3.14%~4.23%	3.14%~4.23%	3.14%~4.23%

外部估價師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直接資本化率及折現率。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3等級，當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法之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當主要輸入值折現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請詳附表三之說明。

第3等級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455,726,383	\$452,495,844
首次採用IFRS 16調整數	9,014,035	-
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623,960	(645,689)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781,312)	(\$ 410,417)
取得	-	45,000
出售	(32,491)	(439,000)
轉出至不動產及設備	-	(740,189)
自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943,341	43,248
自預付房地款轉入	9,761,932	406,706
自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轉入	-	1,053,619
期末餘額	<u>\$476,255,848</u>	<u>\$451,809,122</u>

以上金額不包括以成本衡量部分。

十六、放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壽險貸款(一)	\$158,127,015	\$159,046,285	\$156,302,505
墊繳保費(二)	11,963,684	11,491,146	11,419,886
擔保放款(三)	360,485,929	415,518,261	428,072,614
催收款項	604,791	968,753	956,919
	531,181,419	587,024,445	596,751,924
減：備抵損失	(5,037,521)	(5,808,606)	(5,987,966)
	<u>\$526,143,898</u>	<u>\$581,215,839</u>	<u>\$590,763,958</u>

(一) 壽險貸款係就合併公司簽發之人壽保險單為質所承作之放款。

(二) 墊繳保費係為要保人得於要保書或繳費寬限期間終了前以書面聲明，第二期以後之分期保險費於超過寬限期間仍未交付者，本公司應以本契約當時之保單價值準備金（如有保險單借款者，以扣除其借款本息後之餘額）自動墊繳其應繳之保險費及利息，使本契約繼續有效，但要保人亦得於次一墊繳日前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停止保險費之自動墊繳。

(三) 擔保放款係以政府債券、股票或公司債券為質及不動產為抵押之放款。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並參照「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減損，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一。

十七、再保險合約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淨額	\$ -	\$ 803	\$ 4,555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淨額	118,642	505,852	403,625
再保險準備資產－淨額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780,839	624,337	558,170
分出賠款準備	20,091	22,509	8,938
分出責任準備	422,994	365,409	362,823
	<u>\$1,342,566</u>	<u>\$1,518,910</u>	<u>\$1,338,111</u>

人民幣共同再保險

本公司於 103 年度與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人民幣共保業務再保合約，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 10302112370 號函核准在案，依「人身保險業辦理認列分出責任準備之再保險業務應注意事項」第六點之規定，揭露事項如下：

(一) 本公司辦理人民幣共同再保險之目的、理由及預期效益

考量人民幣資產投資額度受限，故以共保方式再保分出人民幣保單部分業務，以達去化資金暨擴大承保能量，並移轉人民幣商品相關風險之目的。本項再保安排將所有保險危險之 50% 移轉予再保人。

(二) 再保費支出、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及佣金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再保費支出	\$ 71,856	\$ 74,215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0,260	7,357
再保佣金收入	6,121	5,868

(三) 辦理人民幣共同再保險所產生之淨損益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辦理人民幣共同再保險產生之再保利益為2,110仟元(再保佣金收入6,121仟元+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10,260仟元+再保險準備資產淨變動數69,795仟元-兌換損失12,210仟元-再保費支出71,856仟元之淨額)。

(四) 本項業務內容或契約變更時，其變更原因及對損益之影響：無。

(五) 所採行之會計處理方式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就人民幣共同再保險分出部分認列分出責任準備及保費不足準備等再保險準備資產。負債仍以直接業務提存，若辦理本業務之再保險契約終止，則所認列之分出再保險準備資產即應除列。

(六) 其他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無。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預付款	合計
107年1月1日餘額	\$19,940,687	\$21,587,872	\$ 2,612,817	\$ 276,132	\$ 359,487	\$ 11,751	\$ 3,792,098	\$ 154,477	\$48,735,321
增 加	84	-	173,617	-	230,326	3	62,988	705,745	1,172,763
處 分	(6,126)	(4,896)	(42,388)	-	-	(5)	(14,276)	-	(67,691)
重 分 類	40	39,444	-	-	-	-	-	(39,444)	40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740,189	-	-	-	-	-	-	740,189
淨兌換差額	-	(68,263)	645	(1)	3,980	(124)	(137)	-	(63,900)
107年9月30日餘額	\$19,934,685	\$22,294,346	\$ 2,744,693	\$ 276,131	\$ 593,793	\$ 11,625	\$ 3,840,673	\$ 820,778	\$50,516,72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3,134	\$11,633,988	\$ 2,110,426	\$ 275,876	\$ 224,457	\$ 7,768	\$ 3,302,361	\$ -	\$17,658,010
折舊費用	-	306,136	130,070	57	35,429	664	81,610	-	563,966
處 分	-	(3,168)	(40,438)	-	-	(5)	(12,730)	-	(56,341)
淨兌換差額	-	(5,941)	(3,856)	(1)	(4,626)	(50)	(203)	-	(14,677)
107年9月30日餘額	\$ 103,134	\$11,931,015	\$ 2,196,207	\$ 275,932	\$ 255,260	\$ 8,377	\$ 3,371,038	\$ -	\$18,140,958
107年9月30日淨額	\$19,831,551	\$10,363,331	\$ 548,486	\$ 199	\$ 338,533	\$ 3,248	\$ 469,635	\$ 820,778	\$32,375,764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20,367,187	\$22,364,679	\$ 2,853,292	\$ 276,136	\$ 500,722	\$ 11,636	\$ 3,901,810	\$ 396,036	\$50,671,518
增 加	-	-	229,068	-	19,155	-	67,904	127,003	443,130
處 分	(12,249)	(18,562)	(12,878)	-	-	(340)	(51,170)	-	(95,199)
重 分 類	1,807	1,807	(63)	(276,136)	-	-	-	12,803	(261,587)
淨兌換差額	-	(52,408)	(1,738)	-	(5,586)	(99)	122	-	(59,761)
108年9月30日餘額	\$20,354,938	\$22,295,521	\$ 3,067,621	\$ -	\$ 514,291	\$ 11,217	\$ 3,918,668	\$ 535,842	\$50,698,0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3,134	\$12,056,001	\$ 2,214,752	\$ 275,969	\$ 256,141	\$ 9,549	\$ 3,394,360	\$ -	\$18,289,896
折舊費用	-	308,541	117,195	-	40,005	632	86,257	-	552,430
處 分	-	(11,139)	(12,736)	-	-	(340)	(49,183)	-	(73,398)
重 分 類	-	-	-	(275,969)	-	-	-	-	(275,969)
淨兌換差額	-	(6,798)	(3,738)	-	(5,517)	(68)	(338)	-	(16,459)
108年9月30日餘額	\$ 103,134	\$12,326,405	\$ 2,315,473	\$ -	\$ 290,629	\$ 9,773	\$ 3,437,096	\$ -	\$18,476,510
107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淨額	\$20,264,033	\$10,326,628	\$ 638,540	\$ 177	\$ 244,581	\$ 2,107	\$ 507,450	\$ 396,036	\$32,381,622
108年9月30日淨額	\$20,251,804	\$ 9,969,116	\$ 752,148	\$ -	\$ 273,662	\$ 1,444	\$ 487,572	\$ 535,842	\$32,221,588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至70年
電腦設備	3至10年
租賃資產	3年
租賃權益改良	5年或租賃期間
運輸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十九、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681,154	
辦公設備	14,992	
運輸設備	<u>16,932</u>	
	<u>\$ 1,713,078</u>	
使用權資產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之帳面金額	<u>\$ 8,897,732</u>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4,986</u>	<u>\$ 197,14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45,708	\$ 426,497
辦公設備	1,200	3,585
運輸設備	<u>3,671</u>	<u>12,696</u>
	<u>\$ 150,579</u>	<u>\$ 442,778</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9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10,636,9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9月30日
建築物	2.05%~8.57%
辦公設備	4.67%~4.76%
運輸設備	3.59%~3.66%
投資性不動產－地上權	2.82%~3.71%

二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特許權	商標權	客戶關係	商譽	其他	合計
處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55,594	\$ 37,659,600	\$ 391,576	\$ 3,518,004	\$ 10,279,814	\$ 208,190	\$ 54,112,778
單獨取得	75,051	-	-	-	-	-	75,051
淨兌換差額	(6,115)	-	9,223	82,858	173,381	4,903	264,250
107年9月30日餘額	\$ 2,124,530	\$ 37,659,600	\$ 400,799	\$ 3,600,862	\$ 10,453,195	\$ 213,093	\$ 54,452,07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1,730,537	\$ 5,198,458	\$ -	\$ 795,546	\$ -	\$ 115,292	\$ 7,839,833
攤銷費用	86,514	1,559,537	-	291,268	-	36,922	1,974,241
淨兌換差額	(5,580)	-	-	24,751	-	3,478	22,649
107年9月30日餘額	\$ 1,811,471	\$ 6,757,995	\$ -	\$ 1,111,565	\$ -	\$ 155,692	\$ 9,836,723
107年9月30日淨額	\$ 313,059	\$ 30,901,605	\$ 400,799	\$ 2,489,297	\$ 10,453,195	\$ 57,401	\$ 44,615,356
處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154,016	\$ 37,659,600	\$ 403,186	\$ 3,622,314	\$ 10,498,082	\$ 214,363	\$ 54,551,561
單獨取得	94,374	-	-	-	-	-	94,374
淨兌換差額	(5,204)	-	4,054	36,419	76,209	2,155	113,633
108年9月30日餘額	\$ 2,243,186	\$ 37,659,600	\$ 407,240	\$ 3,658,733	\$ 10,574,291	\$ 216,518	\$ 54,759,5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8年1月1日餘額	\$ 1,849,404	\$ 7,277,841	\$ -	\$ 1,217,871	\$ -	\$ 161,485	\$ 10,506,601
攤銷費用	81,547	1,559,537	-	301,855	-	14,735	1,957,674
淨兌換差額	(4,546)	-	-	12,449	-	1,633	9,536
108年9月30日餘額	\$ 1,926,405	\$ 8,837,378	\$ -	\$ 1,532,175	\$ -	\$ 177,853	\$ 12,473,811
107年12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淨額	\$ 304,612	\$ 30,381,759	\$ 403,186	\$ 2,404,443	\$ 10,498,082	\$ 52,878	\$ 44,044,960
108年9月30日淨額	\$ 316,781	\$ 28,822,222	\$ 407,240	\$ 2,126,558	\$ 10,574,291	\$ 38,665	\$ 42,285,757

(一)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至8年
特許權	6.5年或20年
客戶關係	5至15年
其 他	3至6年

(二) 合併公司於104年7月1日概括承受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除保留資產負債外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104年9月18日取得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100%股權，及105年2月1日透過其100%持股Conning & Company取得Octagon Credit Investors, LLC 81.89%股權，所產生之商譽於108年9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合計分別為10,574,291仟元、10,498,082仟元及10,453,195仟元。

(三) 合併公司每年定期評估商譽是否發生減損，採適當之折現率推估與商譽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可回收金額，據以執行商譽減損測試評估作業，經評估可回收金額高於商譽對應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故無商譽減損之情形。

二一、其他資產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安定基金(一)	\$ 10,685,744	\$ 10,000,070	\$ 9,753,780
減：安定基金準備(一)	(10,685,744)	(10,000,070)	(9,753,780)
存出保證金(二)	27,514,178	32,195,253	33,517,679
遞延取得成本(三)	3,887	10,401	12,573
預付款項	257,366	589,888	560,487
淨確定福利資產	5,929,706	5,709,486	5,125,734
其他資產－其他	1,756,734	1,952,617	1,258,910
	<u>\$ 35,461,871</u>	<u>\$ 40,457,645</u>	<u>\$ 40,475,383</u>

(一) 依 81 年 12 月 31 日財政部台財保第 811769212 號函，自 82 年 1 月 1 日起，安定基金係按保費收入之仟分之一提撥。自 103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安定基金計提標準」，人身保險業所提撥之安定基金應以總保險費收入為基礎，並按資本適足率及經營管理績效指標評等等二風險指標核算之差別提撥率計提，其貸方科目安定基金準備則列為本科目減項。

(二) 存出保證金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業營業保證金	\$ 11,553,956	\$ 13,123,842	\$ 12,101,253
期權保證金	9,229,579	5,262,750	5,291,225
衍生工具交易保證金	4,552,884	11,594,697	13,906,945
其他保證金	<u>2,177,759</u>	<u>2,213,964</u>	<u>2,218,256</u>
	<u>\$ 27,514,178</u>	<u>\$ 32,195,253</u>	<u>\$ 33,517,679</u>

合併公司提供現金、定期存款及政府債券等資產作為保證金及擔保金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九。

(三) 遞延取得成本係本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增額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0,401	\$ 16,659
本期增加	-	2,331
攤銷費用	(6,514)	(6,417)
期末餘額	<u>\$ 3,887</u>	<u>\$ 12,573</u>

二二、應付款項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	\$ 1,351,807	\$ 1,426,716	\$ 1,472,62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870,827	814,795	794,066
應付佣金	1,516,821	2,405,476	1,407,83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507,139	440,818	515,854
其他應付款	<u>34,735,703</u>	<u>27,734,463</u>	<u>21,723,519</u>
	<u>\$38,982,297</u>	<u>\$32,822,268</u>	<u>\$25,913,889</u>

二三、應付債券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105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非累 積次順位公司債(一)	\$ 35,000,000	\$ 35,000,000	\$ 35,000,000
106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 次順位公司債(二)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108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 次順位公司債(三)	<u>10,000,000</u>	<u>-</u>	<u>-</u>
	<u>\$80,000,000</u>	<u>\$70,000,000</u>	<u>\$70,000,000</u>

(一) 本公司經金管保壽字第 10502133020 號函核准，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私募發行國內 105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5,0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4.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 10 年止之票面利率為 3.6%；自發行日起屆滿 10 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 10 年之日，若本債券尚未贖回，票面利率將按 10 年期指標公債殖利率加發行利差重設之。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計付息一次。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支付本債券利息，或因利息之支付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不支付利息，且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6. 提前贖回權：發行屆滿 10 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年得贖回一次。
7. 債券型式：採實體發行。
8. 利息費用：係帳列財務成本，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317,589 仟元、317,589 仟元、942,411 仟元及 942,411 仟元。

(二) 本公司經證櫃債字第 10600099421 號函核准，於 106 年 5 月 12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6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5,0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 10 年止之票面利率為 3.3%；自發行日起屆滿 10 年後，若本債券尚未贖回，則票面利率加計 1%。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8. 利息費用：係帳列財務成本，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290,325 仟元、291,095 仟元、862,645 仟元及 863,870 仟元。

(三) 本公司經證櫃債字第 10800055731 號函核准，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公開發行國內 108 年第 1 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訂定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0,00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及發行價格：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3.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4.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 3%
5. 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 提前贖回權：發行滿 10 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得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7. 債券型式：採無實體發行。
8. 利息費用：係帳列財務成本，於 10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75,410 仟元及 79,510 仟元。

二四、特別股負債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7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私募發行丙種特別股 12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項增資案業於 100 年 10 月 26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核准。該私募丙種特別股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一) 發行期間自發行日 100 年 11 月 11 日起至 107 年 11 月 11 日止，為期 7 年。
- (二) 股息年率為 1.86%，按實際發行價格每股 40 元計算，當年度分配不足之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次於甲種及乙種特別股優先補足。
- (三) 丙種特別股不得轉換為普通股。期滿時，本公司依公司法相關規定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若屆期本公司因客觀因素或不可抗力情勢以致無法收回已發行丙種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分時，其未收回丙種特別股之權利仍依發行條件延續至本公司全數收回為止。其股息亦按原年率以實際延展期間計算，不得損及丙種特別股股東依照本金章程之權利。
- (四) 丙種特別股不具贖回權，發行屆滿 5 年時，本公司得經主管機關核准後，依法執行贖回權。

本公司私募之丙種特別股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屬負債性特別股，帳列特別股負債項下。

本公司於 107 年提前償還特別股負債 5,000,000 仟元。

二五、保險負債

合併公司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一) 本公司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計
個人壽險	\$	67,351			\$	67,351	\$	73,117			\$	104,905
個人傷害險		6,624,847				6,624,847		6,484,348				6,175,709
個人健康險		8,639,379				8,639,379		8,797,520				8,189,384
團體險		1,203,297				1,203,297		991,397				1,054,297
投資型保險		113,356				113,356		112,153				109,961
合計		<u>16,648,230</u>				<u>16,648,230</u>		<u>16,458,535</u>				<u>15,634,256</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20,042				620,042		509,092				366,906
個人傷害險		22,605				22,605		9,703				11,252
個人健康險		135,452				135,452		105,542				179,713
團體險		2,740				2,740		-				299
合計		<u>780,839</u>				<u>780,839</u>		<u>624,337</u>				<u>558,170</u>
淨額	\$	<u>15,867,391</u>				<u>15,867,391</u>		<u>15,834,198</u>				<u>15,076,086</u>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計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計
期初餘額	\$	16,458,535			-	\$ 16,458,535	\$	15,653,614			-	\$ 15,653,614
本期提存款		16,648,234			-	16,648,234		15,634,265			-	15,634,265
本期收回款		(16,458,535)			-	(16,458,535)		(15,653,614)			-	(15,653,614)
淨兌換差額		(4)			-	(4)		(9)			-	(9)
期末餘額		<u>16,648,230</u>			-	<u>16,648,230</u>		<u>15,634,256</u>			-	<u>15,634,256</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624,337			-	624,337		300,568			-	300,568
本期增加數		156,502			-	156,502		257,602			-	257,602
期末餘額		<u>780,839</u>			-	<u>780,839</u>		<u>558,170</u>			-	<u>558,170</u>
期末淨額		<u>\$ 15,867,391</u>			-	<u>\$ 15,867,391</u>		<u>\$ 15,076,086</u>			-	<u>\$ 15,076,086</u>

2. 賠款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2,278,329		\$ 35,929	\$ 2,314,258	\$ 1,479,672	\$ 9,145	\$ 1,488,817	\$ 1,332,163	\$ 8,770
未報	55,835		-	55,835	72,309	-	72,309	80,961	-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41,897		-	41,897	27,337	-	27,337	37,076	-
未報	1,918,505		-	1,918,505	1,780,799	-	1,780,799	1,776,758	-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1,090,090		-	1,090,090	851,238	-	851,238	828,586	-
未報	3,135,458		-	3,135,458	2,777,967	-	2,777,967	2,803,907	-
團體險									
已報未付	54,243		-	54,243	38,689	-	38,689	45,810	-
未報	1,581,968		-	1,581,968	1,275,114	-	1,275,114	1,305,800	-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156,289		-	156,289	218,680	-	218,680	148,030	-
未報	1,392		-	1,392	620	-	620	971	-
合計	<u>10,314,006</u>		<u>35,929</u>	<u>10,349,935</u>	<u>8,522,425</u>	<u>9,145</u>	<u>8,531,570</u>	<u>8,360,062</u>	<u>8,770</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4,201		-	4,201	8,479	-	8,479	1,508	-
個人健康險	979		-	979	314	-	314	535	-
合計	<u>5,180</u>		-	<u>5,180</u>	<u>8,793</u>	-	<u>8,793</u>	<u>2,043</u>	-
淨額	<u>\$10,308,826</u>		<u>\$ 35,929</u>	<u>\$10,344,755</u>	<u>\$ 8,513,632</u>	<u>\$ 9,145</u>	<u>\$ 8,522,777</u>	<u>\$ 8,358,019</u>	<u>\$ 8,770</u>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8,522,425		\$ 9,145	\$ 7,238,115		\$ 2,678
本期提存款	10,312,232		35,929	8,354,926		8,770
本期收回款	(8,522,426)		(9,145)	(7,238,115)		(2,678)
淨兌換差額	1,775		-	5,136		-
期末餘額	<u>10,314,006</u>		<u>35,929</u>	<u>8,360,062</u>		<u>8,770</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8,793		-	1,955		-
本期增加數	-		-	88		-
本期減少數	(3,613)		-	-		-
期末餘額	<u>5,180</u>		<u>5,180</u>	<u>2,043</u>		<u>2,043</u>
期末淨額	<u>\$10,308,826</u>		<u>\$ 35,929</u>	<u>\$ 8,358,019</u>		<u>\$ 8,770</u>

3. 責任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具數量參與特性			具數量參與特性			具數量參與特性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壽險 (註1)	\$ 4,729,688,295	4,807	\$ 4,729,693,102	\$ 4,519,398,687	8,236	\$ 4,519,406,923	\$ 4,435,233,202	15,067	\$ 4,435,248,269
傷害險	7,310,426	-	7,310,426	7,446,584	-	7,446,584	7,416,325	-	7,416,325
健康險	704,820,706	-	704,820,706	652,473,787	-	652,473,787	635,219,953	-	635,219,953
年金險	1,397,689	22,435,216	23,832,905	1,395,567	25,839,454	27,235,021	1,396,276	27,465,413	28,861,689
投資型保險	452,111	-	452,111	438,045	-	438,045	439,393	-	439,393
合計 (註2)	5,443,669,227	22,440,023	5,466,109,250	5,181,152,670	25,847,690	5,207,000,360	5,079,705,149	27,480,480	5,107,185,629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422,994	-	422,994	365,409	-	365,409	362,823	-	362,823
淨額	\$ 5,443,246,233	\$ 22,440,023	\$ 5,465,686,256	\$ 5,180,787,261	\$ 25,847,690	\$ 5,206,634,951	\$ 5,079,342,326	\$ 27,480,480	\$ 5,106,822,806

註1：包含調降營業稅3%未沖銷備抵呆帳及重大事故準備收回等。

註2：加計責任準備一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108年9月30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分別為5,466,570,662仟元、5,207,460,951仟元及5,107,446,369仟元。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數量參與特性			具數量參與特性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 5,181,152,670	\$ 25,847,690	\$ 5,207,000,360	\$ 4,816,868,641	\$ 32,918,998	\$ 4,849,787,639
本期提存數	478,538,626	987,334	479,525,960	447,788,848	202,601	447,991,449
本期收回數	(224,427,463)	(4,394,957)	(228,822,420)	(206,456,269)	(5,615,734)	(212,072,003)
淨兌換差額	8,405,394	(44)	8,405,350	21,503,929	(25,385)	21,478,544
期末餘額	5,443,669,227	22,440,023	5,466,109,250	5,079,705,149	27,480,480	5,107,185,629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365,409	-	365,409	301,806	-	301,806
本期增加數	69,794	-	69,794	73,372	-	73,372
淨兌換差額	(12,209)	-	(12,209)	(12,355)	-	(12,355)
期末餘額	422,994	-	422,994	362,823	-	362,823
期末淨額	\$ 5,443,246,233	\$ 22,440,023	\$ 5,465,686,256	\$ 5,079,342,326	\$ 27,480,480	\$ 5,106,822,806

4. 特別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具數量參與特性			具數量參與特性			具數量參與特性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61,387	-	\$ 61,387	\$ 62,254	-	\$ 62,254	\$ 61,935	-	\$ 61,935
紅利風險準備	62,542	-	62,542	63,184	-	63,184	62,706	-	62,706
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	-	11,083,324	11,083,324	-	11,083,324	11,083,324	-	11,083,324	11,083,324
合計	\$ 1,155	\$ 11,083,324	\$ 11,084,479	\$ 990	\$ 11,083,324	\$ 11,084,254	\$ 771	\$ 11,083,324	\$ 11,084,095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保	險	合	約	保	險	合	約
期初餘額	\$	930			\$	889		
IFRS 9 調整數						(395)		
調整後期初餘額		930				494		
分紅保單紅利率準備提存款		12,613				5,808		
分紅保單紅利率準備收回款		(11,746)				(7,990)		
紅利風險準備(收回)提存款		(642)				2,459		
期末餘額	\$	1,155			\$	771		

5.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保	險	合	約	保	險	合	約
個人壽險	\$	18,728,820			\$	20,966,673		
個人傷害險		1,103				1,229		
個人健康險		1,400,809				1,508,079		
團體險		123,140				72,323		
合計	\$	20,253,872			\$	22,548,304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其	他
	保	險	合	約	保	險	合	約
期初餘額	\$	22,548,304			\$	26,232,317		
本期提存款		318,820				179,181		
本期收回款		(2,630,997)				(2,374,346)		
淨兌換差額		17,745				103,178		
期末餘額	\$	20,253,872			\$	24,140,330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合約	\$ -	\$ -	\$ -
合 計	\$1,877,542	\$1,894,570	\$1,898,570
具載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	-	-
合 計	\$ -	\$ -	\$ -
具載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	-	-
合 計	\$ -	\$ -	\$ -
保險合約	\$1,877,542	\$1,894,570	\$1,898,570
合 計	\$1,877,542	\$1,894,570	\$1,898,570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性			具裁量參與特性		
	保	險	合 約	保	險	合 約
期初餘額	\$1,894,570			\$1,916,570		
本期收回款	(17,028)			(18,000)		
期末餘額	\$1,877,542			\$1,898,570		
			計 合			計 合
			\$1,894,570			\$1,916,570
			(17,028)			(18,000)
			\$1,877,542			\$1,898,570

7.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16,648,230	\$ 16,458,535	\$ 15,634,256
責任準備	5,466,570,662	5,207,000,360	5,107,185,629
保費不足準備	20,253,872	22,548,304	24,140,330
其他準備	<u>1,877,542</u>	<u>1,894,570</u>	<u>1,898,570</u>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5,505,350,306</u>	<u>\$ 5,247,901,769</u>	<u>\$ 5,148,858,785</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4,358,297,478</u>	<u>\$ 4,230,271,471</u>	<u>\$ 4,194,231,036</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u>\$ -</u>

註 1：依其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範圍（整體合約一併測試）列示。

註 2：賠款準備及特別準備未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其中賠款準備係針對評價日前發生之賠款提列，故未納入測試。

註 3：因本公司已完成國寶人壽暨幸福人壽合併交割案，故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之保險負債帳面金額需考量被收購業務之價值，即其他準備。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 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1. 保單資訊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2. 折現率	108年6月底資產配置狀況下，採用107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3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107年9月底資產配置狀況下，採用106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3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107年6月底資產配置狀況下，採用106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而30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二) 陸家嘴國泰人壽：

陸家嘴國泰人壽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傷害險	\$ 5,790		\$ 5,790	\$ 5,911		\$ 5,911	\$ 7,100		\$ 7,100
個人健康險	49,943		49,943	38,600		38,600	38,788		38,788
團體險	296,744		296,744	234,496		234,496	319,803		319,803
合計	\$ 352,477		\$ 352,477	\$ 279,007		\$ 279,007	\$ 365,691		\$ 365,691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279,007		\$ 279,007	\$ 315,955		\$ 315,955
本期提存款	299,543		299,543	378,458		378,458
本期收回款	(215,777)		(215,777)	(316,720)		(316,720)
淨兌換差額	(10,296)		(10,296)	(12,002)		(12,002)
期末餘額	\$ 352,477		\$ 352,477	\$ 365,691		\$ 365,691

2. 賠款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	\$ -	\$ -	\$ 1,323	\$ -	\$ 1,323	\$ -	\$ -	\$ -
未 報	11,526	-	11,526	5,984	-	5,984	606	-	606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17	-	17	25	-	25	10	-	10
未 報	1,124	-	1,124	229	-	229	237	-	237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6,640	-	6,640	15,129	-	15,129	2,684	-	2,684
未 報	43,546	-	43,546	35,035	-	35,035	21,407	-	21,407
團體險									
已報未付	6,715	-	6,715	12,774	-	12,774	3,133	-	3,133
未 報	305,565	-	305,565	297,007	-	297,007	294,639	-	294,639
合 計	375,133	-	375,133	367,506	-	367,506	322,716	-	322,716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440	-	440	-	-	-	-	-	-
個人傷害險	392	-	392	-	-	-	-	-	-
個人健康險	14,059	-	14,059	13,716	-	13,716	6,895	-	6,895
團體險	20	-	20	-	-	-	-	-	-
合 計	14,911	-	14,911	13,716	-	13,716	6,895	-	6,895
淨 額	\$ 360,222	\$ -	\$ 360,222	\$ 353,790	\$ -	\$ 353,790	\$ 315,821	\$ -	\$ 315,821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期初餘額	\$ 367,506	\$ -	\$ 367,506	\$ 332,627	\$ -	\$ 332,627
本期提存數	387,348	-	387,348	326,553	-	326,553
本期收回數	(369,538)	-	(369,538)	(326,002)	-	(326,002)
淨兌換差額	(10,183)	-	(10,183)	(10,462)	-	(10,462)
期末餘額	375,133	-	375,133	322,716	-	322,716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13,716	-	13,716	7,729	-	7,729
本期增加數	42,387	-	42,387	-	-	-
本期減少數	(40,777)	-	(40,777)	(611)	-	(611)
淨兌換差額	(415)	-	(415)	(223)	-	(223)
期末餘額	14,911	-	14,911	6,895	-	6,895
期末淨額	\$ 360,222	\$ -	\$ 360,222	\$ 315,821	\$ -	\$ 315,821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壽險	保 險 合 約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保 險 合 約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保 險 合 約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健康險	\$ 17,915,999	\$ 13,750,483	\$ 12,123,355
投資型保險	1,577,334	1,156,197	1,045,764
合計	<u>2,511</u>	<u>2,496</u>	<u>2,941</u>
	\$ 19,495,844	\$ 14,909,176	\$ 13,172,060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數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計	具數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計
	保	險 合 約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合 計
期初餘額	\$14,909,176		\$14,909,176	\$9,387,494		\$9,387,494
本期提存款	5,825,513		5,825,513	4,581,990		4,581,990
本期收回款	(663,592)		(663,592)	(360,282)		(360,282)
淨兌換差額	(575,253)		(575,253)	(437,142)		(437,142)
期末餘額	\$19,495,844		\$19,495,844	\$13,172,060		\$13,172,060

4.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52,477	\$ 279,007	\$ 365,691
責任準備	19,495,844	14,909,176	13,172,060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19,848,321</u>	<u>\$ 15,188,183</u>	<u>\$ 13,537,751</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15,878,657</u>	<u>\$ 12,150,546</u>	<u>\$ 10,830,201</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u>\$ -</u>

註 1：依其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範圍（整體合約一併測試）列示。

註 2：賠款準備未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因賠款準備係針對評價日前發生之賠款提列，故未納入測試。

註 3：因陸家嘴國泰人壽未發生企業合併或保險合約組合移轉取得之情事，故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之保險負債帳面金額無須再扣除該事宜產生之無形資產帳面金額。

陸家嘴國泰人壽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 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1. 保單資訊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截至評價日為止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納入測試。
2. 折現率	採用 107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採用 106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採用 106 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中最佳估計情境假設下之公司整體報酬率，30 年後折現率採持平假設。

(三) 越南國泰人壽：

越南國泰人壽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保險合約及其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傷害險	\$ 12,208	\$ -	\$ -	\$ 12,208	\$ 7,312	\$ -	\$ 7,312	\$ 5,918	\$ -
個人健康險	12,940	-	-	12,940	7,463	-	7,463	6,023	-
合計	\$ 25,148	\$ -	\$ -	\$ 25,148	\$ 14,775	\$ -	\$ 14,775	\$ 11,941	\$ -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14,775	\$ -	\$ -	\$ 8,630	\$ -	\$ -
本期提存款	10,304	-	-	3,348	-	-
淨兌換差額	69	-	-	(37)	-	-
期末餘額	\$ 25,148	\$ -	\$ -	\$ 11,941	\$ -	\$ -

2. 賠款準備明細：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	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壽險	\$ 1,065	\$ -	\$ -	\$ 1,417	\$ -	\$ -	\$ 631	\$ -	\$ -
已報未付									
個人傷害險	27	-	-	483	-	-	137	-	-
已報未付									
未報	1,204	-	-	826	-	-	778	-	-
個人健康險	1,310	-	-	665	-	-	198	-	-
已報未付									
未報	1,303	-	-	864	-	-	803	-	-
合計	\$ 4,909	\$ -	\$ -	\$ 4,255	\$ -	\$ -	\$ 2,547	\$ -	\$ -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具 載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保 險		具 載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合 計
\$ 4,255	\$ -	\$ 4,255	\$ -	\$ 2,477	\$ -	\$ 2,477	\$ -
2,733	-	2,733	-	78	-	78	-
(2,079)	-	(2,079)	-	(8)	-	(8)	-
<u>\$ 4,909</u>	<u>\$ -</u>	<u>\$ 4,909</u>	<u>\$ -</u>	<u>\$ 2,547</u>	<u>\$ -</u>	<u>\$ 2,547</u>	<u>\$ -</u>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約性之金融工具			具裁量參與特 約性之金融工具			具裁量參與特 約性之金融工具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保	險	合 計
壽險	\$ 3,855,291	-	\$ 3,855,291	\$ 3,219,759	-	\$ 3,219,759	\$ 3,129,685	-	\$ 3,129,685
投資型保險	129,987	-	129,987	-	-	-	-	-	-
	<u>\$ 3,985,278</u>	<u>-</u>	<u>\$ 3,985,278</u>	<u>\$ 3,219,759</u>	<u>-</u>	<u>\$ 3,219,759</u>	<u>\$ 3,129,685</u>	<u>-</u>	<u>\$ 3,129,685</u>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本期長存數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保險 合約 之 金融工具 計	保險 合約 之 金融工具 計
	\$ 3,219,759	\$ 1,978,535
	737,297	1,160,706
	28,222	(9,556)
	<u>\$ 3,985,278</u>	<u>\$ 3,129,685</u>

4.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未滿期保費準備	\$ 25,148	\$ 14,775	\$ 11,941
責任準備	3,985,278	3,219,759	3,129,685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4,010,426</u>	<u>\$ 3,234,534</u>	<u>\$ 3,141,626</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2,577,505</u>	<u>\$ 1,885,077</u>	<u>\$ 1,646,321</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u>\$ -</u>

註 1：依其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範圍（整體合約一併測試）列示。

註 2：賠款準備未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因賠款準備金係針對評價日前發生之賠款提列，故未納入測試。

註 3：因越南國泰人壽未發生企業合併或保險合約組合移轉取得之情事，故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之保險負債帳面金額無須再扣除該事宜產生之無形資產帳面金額。

二六、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及陸家嘴國泰人壽發行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並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其於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餘額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一) 本公司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壽險	\$ 77,755	\$ 87,604	\$ 118,334
投資型保單	<u>914,162</u>	<u>843,050</u>	<u>754,809</u>
	<u>\$ 991,917</u>	<u>\$ 930,654</u>	<u>\$ 873,143</u>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930,654	\$ 472,573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156,148)	(106,395)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	215,217	503,361
淨兌換差額	<u>2,194</u>	<u>3,604</u>
期末餘額	<u>\$ 991,917</u>	<u>\$ 873,143</u>

(二) 陸家嘴國泰人壽

壽 險	108年9月30日 <u>\$ 9,522,408</u>	107年12月31日 <u>\$ 8,388,059</u>	107年9月30日 <u>\$ 8,213,561</u>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8,388,059	\$ 8,289,036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2,955,034	1,837,214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1,842,638)	(115,849)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收回)	290,768	(1,530,153)	
淨兌換差額	(268,815)	(266,687)	
期末餘額	<u>\$ 9,522,408</u>	<u>\$ 8,213,561</u>	

二七、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一) 避險策略及暴險情形

本公司基於風險管控與準備金不耗竭原則，採取動態調整避險比率與暴險配置之避險策略，暴險維持於風險控制範圍內。

(二)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7,075,289	\$ 11,589,138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6,543,982	4,337,403
額外提存	<u>12,174,679</u>	<u>5,221,010</u>
小 計	18,718,661	9,558,413
本期收回數	(13,408,181)	(5,762,483)
期末餘額	<u>\$ 22,385,769</u>	<u>\$ 15,385,068</u>

(三)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 響 項 目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未適用金額 (1)	適用金額 (2)	影響數 (3)=(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損益	\$ 34,341,167	\$ 30,092,782	(\$ 4,248,385)
每股盈餘	6.00	5.25	(0.75)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2,385,769	22,385,7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69,484,640	555,178,921	(14,305,719)

影 響 項 目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未適用金額	適用金額	影 響 數
	(1)	(2)	(3)=(2)-(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損益	\$ 39,209,263	\$ 36,172,519	(\$ 3,036,744)
每股盈餘	7.19	6.63	(0.5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5,385,068	15,385,06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2,725,069	444,019,911	(8,705,158)

二八、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一)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 本公司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129,158,612	\$ 87,488	\$129,246,100	\$113,030,032	\$ 127,143	\$113,157,175
再保費收入	29,745	-	29,745	(5,860)	-	(5,860)
保費收入	129,188,357	87,488	129,275,845	113,024,172	127,143	113,151,315
減：再保費支出	(542,923)	-	(542,923)	(398,825)	-	(398,825)
未滿期保費準備						
淨變動	(140,059)	-	(140,059)	98,580	-	98,580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28,505,375	\$ 87,488	\$128,592,863	\$112,723,927	\$ 127,143	\$112,851,070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420,896,264	\$ 1,039,299	\$421,935,563	\$385,456,861	\$ 213,265	\$385,670,126
再保費收入	91,986	-	91,986	102,001	-	102,001
保費收入	420,988,250	1,039,299	422,027,549	385,558,862	213,265	385,772,127
減：再保費支出	(1,486,547)	-	(1,486,547)	(1,370,299)	-	(1,370,299)
未滿期保費準備						
淨變動	(33,197)	-	(33,197)	276,951	-	276,95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419,468,506	\$ 1,039,299	\$420,507,805	\$384,465,514	\$ 213,265	\$384,678,779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保 險 合 約	具 裁 量 參 與 特 性 之 金 融 工 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2,770,855	\$ -	\$ 2,770,855	\$ 2,396,757	\$ -	\$ 2,396,757
再保費收入	-	-	-	-	-	-
保費收入	2,770,855	-	2,770,855	2,396,757	-	2,396,757
減：再保費支出	(31,395)	-	(31,395)	(25,897)	-	(25,897)
未滿期保費準備						
淨變動	(92,790)	-	(92,790)	(98,732)	-	(98,73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2,646,670	\$ -	\$ 2,646,670	\$ 2,272,128	\$ -	\$ 2,272,128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8,922,975	\$ -	\$ 8,922,975	\$ 7,753,722	\$ -	\$ 7,753,722
再保費收入	-	-	-	-	-	-
保費收入	8,922,975	-	8,922,975	7,753,722	-	7,753,722
減：再保費支出	(102,157)	-	(102,157)	(73,501)	-	(73,50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	-	-	-	-
淨變動	(83,766)	-	(83,766)	(61,738)	-	(61,738)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8,737,052	\$ -	\$ 8,737,052	\$ 7,618,483	\$ -	\$ 7,618,483

3. 越南國泰人壽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365,841	\$ -	\$ 365,841	\$ 244,831	\$ -	\$ 244,831
再保費收入	-	-	-	-	-	-
保費收入	365,841	-	365,841	244,831	-	244,831
減：再保費支出	-	-	-	-	-	-
未滿期保費準備	-	-	-	-	-	-
淨變動	(3,937)	-	(3,937)	(1,422)	-	(1,422)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361,904	\$ -	\$ 361,904	\$ 243,409	\$ -	\$ 243,409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簽單保費收入	\$ 986,028	\$ -	\$ 986,028	\$ 638,206	\$ -	\$ 638,206
再保費收入	-	-	-	-	-	-
保費收入	986,028	-	986,028	638,206	-	638,206
減：再保費支出	-	-	-	-	-	-
未滿期保費準備	-	-	-	-	-	-
淨變動	(10,304)	-	(10,304)	(3,348)	-	(3,348)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975,724	\$ -	\$ 975,724	\$ 634,858	\$ -	\$ 634,858

(二)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 本公司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 保險賠款	\$ 69,011,626	\$ 1,312,614	\$ 70,324,240	\$ 84,338,473	\$ 1,998,632	\$ 86,337,105
再保賠款	14,460	-	14,460	31,121	-	31,121
保險賠款與給付	69,026,086	1,312,614	70,338,700	84,369,594	1,998,632	86,368,226
減：攤回再保賠 款與給付	(286,204)	-	(286,204)	(248,184)	-	(248,184)
自留保險賠款與 給付	\$ 68,739,882	\$ 1,312,614	\$ 70,052,496	\$ 84,121,410	\$ 1,998,632	\$ 86,120,042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具裁量參與特 保險合約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 保險賠款	\$ 270,452,141	\$ 4,852,961	\$ 275,305,102	\$ 249,747,044	\$ 5,417,923	\$ 255,164,967
再保賠款	34,931	-	34,931	113,776	-	113,776
保險賠款與給付	270,487,072	4,852,961	275,340,033	249,860,820	5,417,923	255,278,743
減：攤回再保賠 款與給付	(776,481)	-	(776,481)	(694,438)	-	(694,438)
自留保險賠款與 給付	\$ 269,710,591	\$ 4,852,961	\$ 274,563,552	\$ 249,166,382	\$ 5,417,923	\$ 254,584,305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439,907	\$ -	\$ 439,907	\$ 357,398	\$ -	\$ 357,398
再保賠款	-	-	-	-	-	-
保險賠款與給付	439,907	-	439,907	357,398	-	357,398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34,936)	-	(34,936)	(24,991)	-	(24,991)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404,971</u>	<u>\$ -</u>	<u>\$ 404,971</u>	<u>\$ 332,407</u>	<u>\$ -</u>	<u>\$ 332,407</u>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1,270,756	\$ -	\$ 1,270,756	\$ 1,019,004	\$ -	\$ 1,019,004
再保賠款	-	-	-	-	-	-
保險賠款與給付	1,270,756	-	1,270,756	1,019,004	-	1,019,004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84,976)	-	(84,976)	(63,176)	-	(63,176)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1,185,780</u>	<u>\$ -</u>	<u>\$ 1,185,780</u>	<u>\$ 955,828</u>	<u>\$ -</u>	<u>\$ 955,828</u>

3. 越南國泰人壽

	108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43,476	\$ -	\$ 43,476	\$ 22,410	\$ -	\$ 22,410
再保賠款	-	-	-	-	-	-
保險賠款與給付	43,476	-	43,476	22,410	-	22,41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	-	-	-	-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43,476</u>	<u>\$ -</u>	<u>\$ 43,476</u>	<u>\$ 22,410</u>	<u>\$ -</u>	<u>\$ 22,410</u>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105,564	\$ -	\$ 105,564	\$ 62,194	\$ -	\$ 62,194
再保賠款	-	-	-	-	-	-
保險賠款與給付	105,564	-	105,564	62,194	-	62,194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	-	-	-	-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105,564</u>	<u>\$ -</u>	<u>\$ 105,564</u>	<u>\$ 62,194</u>	<u>\$ -</u>	<u>\$ 62,194</u>

二九、負債準備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225,277	\$472,002
本期提列	-	164,632
本期迴轉	-	(392,196)
淨兌換差額	(7,613)	(20,162)
期末餘額	<u>\$217,664</u>	<u>\$224,276</u>

三十、其他負債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預收款項	\$ 409,268	\$ 392,663	\$ 350,750
遞延手續費收入	7,465	18,785	22,126
存入保證金	3,874,950	2,899,157	3,017,200
其他負債—其他	<u>3,633,856</u>	<u>5,427,752</u>	<u>5,100,470</u>
	<u>\$ 7,925,539</u>	<u>\$ 8,738,357</u>	<u>\$ 8,490,546</u>

遞延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8,785	\$ 28,560
本期攤銷數	(10,949)	(5,188)
淨兌換差額	(371)	(1,246)
期末餘額	<u>\$ 7,465</u>	<u>\$ 22,126</u>

三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業務費用	<u>\$ 56,897</u>	<u>\$ 52,961</u>	<u>\$ 170,693</u>	<u>\$ 158,884</u>

三二、權益

(一) 普通股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5,726,527</u>	<u>5,726,527</u>	<u>5,726,527</u>
已發行股本	<u>\$ 57,265,274</u>	<u>\$ 57,265,274</u>	<u>\$ 57,265,27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自有資本及提升資本適足率，業經 108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私募價格暫訂為每股 80 元，並以 125,000 仟股為發行上限，預計募資總額為新臺幣 10,000,000 仟元整。

（二）資本公積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發行溢價	\$ 50,800,000	\$ 50,800,000	\$ 50,800,00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29,142	29,142	29,1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之變動數	<u>715,654</u>	<u>706,783</u>	<u>713,597</u>
	<u>\$ 51,544,796</u>	<u>\$ 51,535,925</u>	<u>\$ 51,542,73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金管會於 102 年 2 月 8 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1 號函令，保險業無虧損者，若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應檢附相關文件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 37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應優先依公司章程所定特別股之發行條件分派特別股股利，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送股東會決議分配之。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四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正處於企業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長期財務規劃及資本適足，並適度滿足普通股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董事會擬定當年度盈餘分配案時，除特別股股東股利之分派依其發行條件辦理外，對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配發予普通股股東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 50%為原則，惟該原則得視經營業務及投資資金需要、主管機關核准狀況、重大法令修改等，適度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同前述，依據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1 號函令，保險業無虧損者，若擬將其依保險法第 145-1 條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應檢附相關文件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

依金管保財字第 10804501381 號函令，壽險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就下列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名目稅率 20%之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 10 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配盈餘：

1. 會計評價方式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會計評價方式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變動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融資產。
3. 會計評價方式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變動列入損益並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

前述特別盈餘公積始於 109 年董事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後提列。

依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令，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先函報金管會，金管會將依個別公司財務業務健全度審酌。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3 日及 107 年 4 月 25 日舉行董事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	分配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871,520	\$ 7,258,027
特別盈餘公積	12,730,041	22,713,045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1)	\$ 14,165,457	\$ 14,165,457	\$ 14,220,65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2)	11,731,067	9,948,187	9,948,187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3)	47,327,860	47,327,860	47,327,860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特別盈餘公積(4)	147,568,965	147,359,748	147,359,748
其他(5)	66,905,147	59,085,150	57,355,969
	<u>\$287,698,496</u>	<u>\$277,886,402</u>	<u>\$276,212,417</u>

(1)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原帳列特別準備項下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依 101 年 2 月 7 日修正之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列辦法，依扣除所得稅之餘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項下。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的傷害保險之自留業務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係依本公司所提報主管機關之辦法及相關法令規範提存，說明如下：

A.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臺幣三仟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前述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 IAS

12「所得稅」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B. 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 15% 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 30% 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前述收回金額，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其用途。各險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 IAS 12「所得稅」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上述之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 IAS 12「所得稅」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項目。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 23-2 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轉列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應自實施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前述提列金額包含第 19 條及第 20 條所計算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因轉列之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所減少收回之金額。

依 98 年 12 月 28 日金管保財字第 09802513192 號修正「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保險業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以當年度年底為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入帳時點，故此部分之盈餘不得分配或作其他用途，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110,364	\$ -	\$ 110,364
個人傷害險	4,762,465	-	4,762,465
個人健康險	5,240,790	-	5,240,790
團 體 險	4,051,838	-	4,051,838
	<u>\$ 14,165,457</u>	<u>\$ -</u>	<u>\$ 14,165,457</u>

107年12月31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110,364	\$ -	\$ 110,364
個人傷害險	4,762,465	-	4,762,465
個人健康險	5,240,790	-	5,240,790
團 體 險	4,051,838	-	4,051,838
	<u>\$ 14,165,457</u>	<u>\$ -</u>	<u>\$ 14,165,457</u>

107年9月30日			
	保 險 合 約	具裁量參與特 性之金融工具	合 計
個人壽險	\$ 166,349	\$ -	\$ 166,349
個人傷害險	4,867,975	-	4,867,975
個人健康險	5,251,241	-	5,251,241
團 體 險	3,935,088	-	3,935,088
	<u>\$ 14,220,653</u>	<u>\$ -</u>	<u>\$ 14,220,653</u>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 101 年 2 月 7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1551 號函有關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注意事項第 9 條之規定，為強化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效能，厚實資本，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提列 10%特別盈餘公積。

依 101 年 2 月 7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1551 號函及 104 年 5 月 8 日金管保財字第 10402026901 號函有關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注意事項第 8 條規定，每年應就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並僅得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3)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就本公司選用投資性不動產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並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2 條之規定，將公允價值估算不動產增值部分先行彌補其他首次採用 IFRSs 所造成之不利影響後，剩餘之不動產增值數全數提列於特別準備項下，並將該部分用以彌補不利影響之增值數轉入保留盈餘。依保局(財)字第 10202508140 號令之規定，前述轉入保留盈餘之增值影響數 2,994,565 仟元應依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08861 號函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保財字第 10102515281 號函之規定，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特別準備，得將該準備金額之 80% 分 5 年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收回金額均以 100 億元為上限。

(4)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501001 號函之規定，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以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中「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影響淨額」扣除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需增提之責任準備後之餘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公允價值評估責任準備不足數額及未來與 IFRS 4 第二階段接軌補提負債時穩健財務結構之用，即須依主管機關參據 IFRS 4 第二階段內容發布之規定補足負債，並經核准後始得轉出。

「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淨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處分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至於迴轉後所涉盈餘之分配，仍應依金管保財字第 10202501992 號函之規定辦理。

(5) 其他特別盈餘公積主要係依金管保財字第 10402029590 號函之規定，將保險負債 34,764,311 仟元轉列至特別盈餘公積項下。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10,796,480)</u>	<u>(\$ 9,958,336)</u>
當期產生	(413,012)	(313,2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292,768	(1,052,498)
所得稅影響數	(100,557)	273,9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20,801)</u>	<u>(1,091,795)</u>
期末餘額	<u>(\$ 11,017,281)</u>	<u>(\$ 11,050,13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FRS 9)	<u>(\$ 20,547,627)</u>	<u>\$ 31,488,614</u>
當期產生	115,199,976	(53,741,70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184,144	234,559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債務工具	(18,132,873)	(9,745,830)
所得稅影響數	<u>(19,454,437)</u>	<u>11,402,846</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7,796,810</u>	<u>(51,850,132)</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4,390,691</u>	<u>9,387,338</u>
期末餘額	<u>\$ 61,639,874</u>	<u>(\$ 10,974,180)</u>

3. 避險工具之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173,288</u>	<u>\$ 203,646</u>
當期產生	144,884	23,025
重分類調整		
被避險項目已影響 損益	(49,335)	(66,966)
所得稅影響數	<u>(26,753)</u>	<u>1,427</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8,796</u>	<u>(42,514)</u>
期末餘額	<u>\$ 242,084</u>	<u>\$ 161,132</u>

4.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287,100</u>	<u>\$ 110,471</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8,771)	(8,740)
所得稅影響數	<u>1,754</u>	<u>(2,315)</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017)	(11,055)
期末餘額	<u>\$ 280,083</u>	<u>\$ 99,416</u>

5. 不動產重估增值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187,503</u>	<u>\$ 188,821</u>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u>	<u>(1,319)</u>
期末餘額	<u>\$ 187,503</u>	<u>\$ 187,502</u>

6.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FRS 9)	<u>(\$ 52,549,236)</u>	<u>\$ 55,611,592</u>
當期產生	126,021,215	4,607,332
重分類調整		
處分金融工具	(26,710,113)	(46,413,41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8,464,331)</u>	<u>2,432,641</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90,846,771</u>	<u>(39,373,445)</u>
期末餘額	<u>\$ 38,297,535</u>	<u>\$ 16,238,147</u>

(六)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FRS 9)	<u>\$ 5,536,717</u>	<u>\$ 5,602,22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84,218	76,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41,592)	(139,422)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300,866	(81,983)
其 他	<u>(234,629)</u>	<u>(79,165)</u>
期末餘額	<u>\$ 5,945,580</u>	<u>\$ 5,378,609</u>

三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86</u>	<u>\$ 1.94</u>	<u>\$ 5.25</u>	<u>\$ 6.6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利	<u>\$ 10,664,741</u>	<u>\$ 11,137,397</u>	<u>\$ 30,092,782</u>	<u>\$ 36,172,5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726,527</u>	<u>5,726,527</u>	<u>5,726,527</u>	<u>5,452,681</u>

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未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每股盈餘分別為1.52元、1.95元、6.00元及7.19元。

三四、本期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8,483,271	\$ 9,950,813	\$ 27,221,992	\$ 28,323,2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27,310,263	23,766,320	78,605,014	65,031,229
放 款	4,100,441	4,411,368	12,471,567	13,144,327
其 他	950,576	766,262	2,686,612	2,037,338
	<u>\$ 40,844,551</u>	<u>\$ 38,894,763</u>	<u>\$ 120,985,185</u>	<u>\$ 108,536,188</u>

(二) 投資及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收入—投資之預期 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 利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 154	(\$ 24,557)	\$ 99,502	(\$ 6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219,235	(34,802)	801,649	(191,359)
其他金融資產	667	1,599	594	269
放款	<u>211,861</u>	<u>169,564</u>	<u>759,614</u>	<u>155,271</u>
	431,917	111,804	1,661,359	(36,434)
營業費用—非投資之預 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	(<u>258</u>)	(<u>14,030</u>)	(<u>1,548</u>)	(<u>56,479</u>)
	<u>\$ 431,659</u>	<u>\$ 97,774</u>	<u>\$ 1,659,811</u>	<u>(\$ 92,913)</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9,451,821	\$ 8,230,453	\$ 30,353,652	\$ 24,774,767
勞健保費用	742,405	742,331	2,386,535	2,229,92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86,134	246,881	765,824	768,30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三一)	56,897	52,961	170,693	158,884
董事酬金	6,857	6,893	31,004	31,575
其他員工福利	<u>250,368</u>	<u>203,776</u>	<u>928,751</u>	<u>707,45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694,482</u>	<u>\$ 9,483,295</u>	<u>\$ 34,636,459</u>	<u>\$ 28,670,91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01,775	\$ 7,091,456	\$ 26,125,581	\$ 21,411,147
營業費用	<u>2,692,707</u>	<u>2,391,839</u>	<u>8,510,878</u>	<u>7,259,763</u>
	<u>\$ 10,694,482</u>	<u>\$ 9,483,295</u>	<u>\$ 34,636,459</u>	<u>\$ 28,670,910</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0,007 人及 38,44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15 人及 17 人。

(四)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01%~0.1% 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 0.1% 為董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依章程規定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 1,313	\$ 1,260	\$ 3,541	\$ 3,450
董監事酬勞	1,425	1,425	4,275	4,27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8年3月21日及107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760		\$ 3,382	
董監事酬勞		5,700		5,700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折舊及攤銷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不動產及設備	\$ 181,287	\$ 184,523	\$ 552,430	\$ 553,966
使用權資產	150,579	-	442,778	-
無形資產	<u>653,404</u>	<u>657,757</u>	<u>1,957,674</u>	<u>1,974,241</u>
	<u>\$ 985,270</u>	<u>\$ 842,280</u>	<u>\$ 2,952,882</u>	<u>\$ 2,528,20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31,866</u>	<u>\$ 184,523</u>	<u>\$ 995,208</u>	<u>\$ 553,96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53,404</u>	<u>\$ 657,757</u>	<u>\$ 1,957,674</u>	<u>\$ 1,974,241</u>

(六)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損失)	\$ 7,326	(\$ 10,303)	\$ 13,234	(\$ 10,524)
負債性特別股股息	-	(4,586)	-	(50,704)
其 他	<u>327,066</u>	<u>381,998</u>	<u>1,181,512</u>	<u>1,128,907</u>
	<u>\$ 334,392</u>	<u>\$ 367,109</u>	<u>\$ 1,194,746</u>	<u>\$ 1,067,679</u>

三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541,076	\$ 2,304,429	\$ 2,004,846	(\$ 1,876,9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97	(144)	(211,108)	(27,779)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141,086)	(5,005,612)	(7,026,900)	(992,206)
稅率變動	-	-	-	3,420,102
其 他				
最低稅負應補繳 金額	-	949,058	-	(40,876)
連結稅制影響數	<u>102,099</u>	<u>176,405</u>	<u>(395,518)</u>	<u>606,84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利益	<u>(\$ 2,497,614)</u>	<u>(\$ 1,575,864)</u>	<u>(\$ 5,628,680)</u>	<u>\$ 1,089,093</u>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所得稅費用中包含 460,587 仟元、467,720 仟元、1,230,859 仟元及 1,119,318 仟元係本公司支付海外及大陸地區來源所得之扣繳稅額，經評估加計海外及大陸地區來源所得稅額並無所得稅抵減效果，故帳入當期所得稅費用項下。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二)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	\$ 261,406	\$ 76,047	\$ 370,871	\$ 643,556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	-	(26,63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	(261,406)	(76,047)	(370,871)	(643,556)
資本公積	-	-	-	(3)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 稅	<u>\$ -</u>	<u>\$ -</u>	<u>\$ -</u>	<u>(\$ 26,636)</u>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 -	\$ -	\$ -	(\$ 2,053,402)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避險工具之損益	57,938	-	(100,55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 現損益	(1,123)	3,265	(26,753)	8,7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損失	131,280	(144,103)	(281,651)	(23,9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4,489,380)	317,644	(19,147,615)	12,628,984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 之其他綜合損益	6,735	70,719	(23,417)	231,120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896,898</u>	<u>(609,178)</u>	<u>(8,464,331)</u>	<u>3,315,672</u>
	<u>(\$ 3,397,652)</u>	<u>(\$ 361,653)</u>	<u>(\$28,044,324)</u>	<u>\$14,107,216</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惟針對 100 年及 101 年國外扣繳稅款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本公司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國泰金控	母 公 司
國泰投顧	子 公 司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關聯企業
Rizal Commercial Banking Corporation	關聯企業
PT Bank Mayapada Internasional Tbk	關聯企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禾康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Indovina Bank Limited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財團法人國泰人壽慈善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其他關係人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包括董監事、主要管理人員及其配偶與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其他關係人

(二)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財產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財產交易主要係不動產之工程承攬、買賣與租賃及軟體設備買賣，其交易條件主要係依市場調查結果、雙方合約議定及公開招標。

(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工程承攬明細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交 易 標 的	金 額	交 易 標 的	金 額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楊梅物流園區等	\$ 580,443	烏日電子商務大樓等	\$ 678,864
其他關係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總公司大樓等	8,636	國泰置地廣場等	13,203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產專區等	1,682,430	桃園產專區等	985,320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建國大樓等	306,419	民生建國大樓等	413,919
		<u>1,997,485</u>		<u>1,412,442</u>
		<u>\$2,577,928</u>		<u>\$2,091,306</u>

合併公司與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383,381 仟元、3,383,783 仟元及 3,383,783 仟元。

合併公司與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7,058,781 仟元、1,838,045 仟元及 1,838,045 仟元。

合併公司與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之工程承攬合約總價款分別為 2,744,673 仟元、1,742,250 仟元及 1,742,250 仟元。

(2) 出租不動產

	租	金	收	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 32,958	\$ 14,978	\$ 76,744	\$ 44,643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2,291	2,225	6,872	6,675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 司	13,287	10,270	36,499	30,661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139,779	116,026	422,227	357,883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 任公司（大陸）	-	7,203	6,060	21,153
	<u>153,066</u>	<u>133,499</u>	<u>464,786</u>	<u>409,697</u>
兄弟公司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	169,181	174,007	465,145	509,207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 份有限公司	26,913	27,131	80,412	81,438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 份有限公司	12,163	12,265	36,603	35,800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	10,659	9,817	31,048	29,190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218	1,183	3,654	3,548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 司	1,759	1,552	5,242	4,656
	<u>221,893</u>	<u>225,955</u>	<u>622,104</u>	<u>663,839</u>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44,777	45,211	138,025	137,985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 司	4,462	4,300	12,991	13,511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17,308	14,126	51,368	42,321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 司	48,516	53,744	145,452	169,960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 司	1,422	1,402	4,227	4,207
國泰飯店管理顧問事 業股份有限公司	23,348	-	75,196	-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 護股份有限公司	1,743	-	3,652	-
	<u>141,576</u>	<u>118,783</u>	<u>430,911</u>	<u>367,984</u>
	<u>\$ 551,784</u>	<u>\$ 495,440</u>	<u>\$1,601,417</u>	<u>\$1,492,838</u>

	存	入	保	證	金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 30,071	\$ 12,588	\$ 12,588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996	10,363	9,798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	124,168	57,040	56,752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 公司（大陸）	-	7,030	6,973		
	<u>137,164</u>	<u>74,433</u>	<u>73,523</u>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175,220	189,738	187,119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25,167	25,167	25,798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	10,991	10,991	10,991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10,858	9,393	9,393		
	<u>222,236</u>	<u>235,289</u>	<u>233,301</u>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11,369	11,260	11,260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971	3,803	3,837		
國泰健康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16,198	15,628	14,084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184,602	206,166	218,708		
	<u>216,140</u>	<u>236,857</u>	<u>247,889</u>		
	<u>\$ 605,611</u>	<u>\$ 559,167</u>	<u>\$ 567,301</u>		

出租期間及租金收取方式係依合約規定。一般租期為 2 至 5 年，收款方式主要採按月收取。

(3) 租賃協議

A. 租賃負債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u>\$ 24,503</u>	<u>\$ -</u>	<u>\$ -</u>

B.租賃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408	\$ 12,057	\$ 6,685	\$ 40,688
其他關係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853	-	5,559
	<u>\$ 2,408</u>	<u>\$ 13,910</u>	<u>\$ 6,685</u>	<u>\$ 46,247</u>

C.存出保證金

	108年 9月30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u>\$ 12,019</u>	<u>\$ 12,019</u>	<u>\$ 12,019</u>

(4) 向關係人購置設備

A.電腦設備及軟體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司				
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 867</u>	<u>\$ -</u>	<u>\$ 11,052</u>	<u>\$ -</u>

(5) 出售大樓裝修設備予關係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452,540</u>	<u>\$ -</u>	<u>\$ 452,540</u>

上述出售大樓裝修設備予國泰商旅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處分利益，於108年及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分別為0仟元、13,540仟元、0仟元及13,540仟元。

2. 發行股票之交易

(1)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母 公 司	交 易 性 質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國泰金控	普 通 股	\$ -	\$ 42,000,000

(2) 認購關係人發行之股票

關 聯 企 業	交 易 性 質	108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Rizal Commercial Banking Corporation	普 通 股	\$ -	\$ 1,992,264
PT Bank Mayapada Internasional Tbk	普 通 股	-	898,860
禾康水資源股份 有限公司	普 通 股	387,816	-
阜爾運通股份有 限公司	普 通 股	-	407,671
		<u>387,816</u>	<u>3,298,795</u>
兄 弟 公 司			
國泰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普 通 股	1,567,574	-
		<u>\$ 1,955,390</u>	<u>\$ 3,298,795</u>

3. 存 款

	交 易 性 質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兄 弟 公 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 1,139,620	\$ 2,715,620	\$ 2,523,338
	活期存款	18,301,410	28,726,895	18,368,021
	支票存款	242,919	268,337	202,821
	證券存款	232,756	6	6
兄 弟 公 司 之 子 公 司				
Indovina Bank Limited	定期存款	368,619	1,536,338	2,435,945
	活期存款	26,062	8,344	5,847
		<u>\$ 20,311,386</u>	<u>\$ 33,255,540</u>	<u>\$ 23,535,978</u>

上述存款存放於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利息收入，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13,799 仟元、16,307 仟元、48,110 仟元及 42,311 仟元。

上述存款存放於 Indovina Bank Limited 產生之利息收入，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13,293 仟元、20,920 仟元、52,452 仟元及 21,111 仟元。

上述存款包含存放於關係人之質押定存，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3,000 仟元及 3,000 仟元。

4. 放款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金額	利率	期末金額
其他關係人		<u>\$ 1,012,640</u>	1.03%~3.44%	<u>\$ 953,712</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金額	利率	期末金額
其他關係人		<u>\$ 944,336</u>	1.03%~3.44%	<u>\$ 814,891</u>

上述放款予其他關係人產生之利息收入，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為 4,038 仟元及 5,959 仟元、11,265 仟元及 18,536 仟元。

5. 向關係人購入其發行之基金餘額

項 目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市價	<u>\$ 2,861,244</u>	<u>\$ 2,138,492</u>	<u>\$ -</u>
	成本	<u>\$ 2,694,249</u>	<u>\$ 2,142,144</u>	<u>\$ -</u>
兄弟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市價	<u>\$ 45,714,165</u>	<u>\$ -</u>	<u>\$ -</u>
	成本	<u>\$ 42,784,798</u>	<u>\$ -</u>	<u>\$ -</u>
兄弟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私募股權股份有限公司	市價	<u>\$ 245,276</u>	<u>\$ -</u>	<u>\$ -</u>
	成本	<u>\$ 245,425</u>	<u>\$ -</u>	<u>\$ -</u>

6. 全權委託關係人之投資餘額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 7,081,553	\$ 6,494,247	\$ 6,556,024
兄弟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u>219,887,784</u>	<u>210,965,710</u>	<u>257,443,695</u>
	<u>\$ 226,969,337</u>	<u>\$ 217,459,957</u>	<u>\$ 263,999,719</u>

7. 其他應收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註）	<u>\$ 12,934,473</u>	<u>\$ 8,998,563</u>	<u>\$ 3,896,598</u>
兄弟公司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9,238	60,668	78,335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46,318	48,365	51,249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936	-	-
Indovina Bank Limited	<u>26,135</u>	<u>-</u>	<u>-</u>
	<u>177,627</u>	<u>109,033</u>	<u>129,584</u>
	<u>\$ 13,112,100</u>	<u>\$ 9,107,596</u>	<u>\$ 4,026,182</u>

註：主要係因連結稅制所計算之應收退稅款。

8. 預付投資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關聯企業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大陸）	<u>\$ -</u>	<u>\$ 1,100,344</u>	<u>\$ -</u>

9. 存出保證金（期貨交易保證金）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期貨股份有 限公司	<u>\$ 3,069,414</u>	<u>\$ 1,511,584</u>	<u>\$ 1,930,649</u>

10. 存入保證金及保證品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永聯物流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u>\$ 151,080</u>	<u>\$ 139,386</u>	<u>\$ 303,386</u>
其他關係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 理維護股份有 限公司	5,000	5,000	5,000
三井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	453,225	440,700	443,535
國泰商旅股份有 限公司	235,319	256,883	104,537
國泰飯店管理顧 問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u>107,074</u>	<u>107,074</u>	<u>-</u>
	<u>800,618</u>	<u>809,657</u>	<u>553,072</u>
	<u>\$ 951,698</u>	<u>\$ 949,043</u>	<u>\$ 856,458</u>

11. 其他應付款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註）	<u>\$ 1,008,000</u>	<u>\$ 65,589</u>	<u>\$ 1,008,000</u>
子 公 司			
國泰投顧	<u>8,894</u>	<u>-</u>	<u>-</u>
關聯企業			
神坊資訊股份有 限公司	<u>40,745</u>	<u>9,718</u>	<u>28,12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339,336	\$ 89,605	\$ 368,730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99	7,372	9,515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3,028	13,166	10,948
	<u>354,063</u>	<u>110,143</u>	<u>389,193</u>
其他關係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58,633	-	47,823
	<u>\$ 1,470,335</u>	<u>\$ 185,450</u>	<u>\$ 1,473,144</u>

註：係應付債券之應付利息。

12. 應付債券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13. 保費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u>\$ 1,747</u>	<u>\$ 572</u>	<u>\$ 3,413</u>	<u>\$ 2,228</u>
兄 弟 公 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6,268	11,690	51,842	39,503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80	4,923	13,531	14,821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163	1,964	6,189	5,935
	<u>33,511</u>	<u>18,577</u>	<u>71,562</u>	<u>60,25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				
法人	\$ 11,477	\$ 10,924	\$ 30,097	\$ 33,045
其 他	<u>143,734</u>	<u>82,199</u>	<u>318,642</u>	<u>216,171</u>
	<u>155,211</u>	<u>93,123</u>	<u>348,739</u>	<u>249,216</u>
	<u>\$ 190,469</u>	<u>\$ 112,272</u>	<u>\$ 423,714</u>	<u>\$ 311,703</u>
14. 手續費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 限公司	<u>\$ 16,503</u>	<u>\$ 16,976</u>	<u>\$ 47,927</u>	<u>\$ 53,443</u>
15. 保費支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u>\$ 4,861</u>	<u>\$ 8,797</u>	<u>\$ 98,668</u>	<u>\$ 96,567</u>
16. 理賠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u>\$ 12,710</u>	<u>\$ 791</u>	<u>\$ 12,710</u>	<u>\$ 17,115</u>
17. 其他營業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 限公司	<u>\$ 35,714</u>	<u>\$ 34,263</u>	<u>\$ 102,189</u>	<u>\$ 97,203</u>

18. 其他營業成本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 -	\$ -	\$ 10,127	\$ -
兄弟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271,561	251,257	880,639	760,119
國泰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				
限公司	46,441	99,908	138,228	303,518
	<u>318,002</u>	<u>351,165</u>	<u>1,018,867</u>	<u>1,063,637</u>
	<u>\$ 318,002</u>	<u>\$ 351,165</u>	<u>\$ 1,028,994</u>	<u>\$ 1,063,637</u>

19. 財務成本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u>\$ 317,589</u>	<u>\$ 317,589</u>	<u>\$ 942,411</u>	<u>\$ 942,411</u>

係本公司發行公司債之利息費用。

20. 營業費用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子公司				
國泰投顧	<u>\$ 8,888</u>	<u>\$ -</u>	<u>\$ 8,888</u>	<u>\$ -</u>
關聯企業及其子公				
司				
神坊資訊股份				
有限公司	56,187	31,076	182,824	178,969
昕力資訊股份				
有限公司	785	-	5,075	-
華卡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u>24,112</u>	<u>20,863</u>	<u>57,671</u>	<u>59,169</u>
	<u>81,084</u>	<u>51,939</u>	<u>245,570</u>	<u>238,13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及其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 1,301,858	\$ 1,514,435	\$ 4,821,580	\$ 4,596,133
國泰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 司	11,765	-	11,765	5,928
國泰證券(香 港)有限公司	1,577	-	4,692	-
國泰期貨股份 有限公司	<u>2,768</u>	<u>247</u>	<u>4,932</u>	<u>1,525</u>
	<u>1,317,968</u>	<u>1,514,682</u>	<u>4,842,969</u>	<u>4,603,586</u>
其他關係人				
國泰醫療財團 法人	746	1,054	3,158	2,953
霖園公寓大廈 管理維護股 份有限公司	192,688	200,114	577,298	590,312
國泰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	1,307	1,480	3,857	3,416
國泰健康管理 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11,395	7,450	30,279	24,973
財團法人國泰 人壽慈善基 金會	<u>5,300</u>	<u>-</u>	<u>5,300</u>	<u>5,300</u>
	<u>211,436</u>	<u>210,098</u>	<u>619,892</u>	<u>626,954</u>
	<u>\$ 1,619,376</u>	<u>\$ 1,776,719</u>	<u>\$ 5,717,319</u>	<u>\$ 5,468,678</u>

21. 營業外收入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 <u>1,541</u>	\$ <u>650</u>	\$ <u>5,497</u>	\$ <u>3,103</u>
兄 弟 公 司				
國泰世紀產物 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	175,544	156,396	496,909	438,174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36,535	43,511	120,352	136,336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國泰證券投資 信託股份有 限公司	\$ 4,382	\$ 5,929	\$ 12,783	\$ 17,494
國泰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 司	<u>8,072</u> <u>224,533</u>	<u>2,935</u> <u>208,771</u>	<u>20,127</u> <u>650,171</u>	<u>9,564</u> <u>601,568</u>
其他關係人 國泰健康管理 顧問股份有 限公司	<u>927</u> <u>\$ 227,001</u>	<u>820</u> <u>\$ 210,241</u>	<u>3,705</u> <u>\$ 659,373</u>	<u>3,216</u> <u>\$ 607,887</u>

係合併公司整合行銷等收入。

22. 營業外支出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母 公 司 國泰金控	<u>\$ -</u>	<u>\$ 4,586</u>	<u>\$ -</u>	<u>\$ 50,704</u>

係本公司發行特別股負債之利息費用。

23. 其 他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
本公司與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名
目本金金額（美金以仟元列示）如下：

交 易 類 別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換匯合約	<u>USD 3,335,000</u>	<u>USD 3,752,000</u>	<u>USD 3,237,000</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970	\$ 12,815	\$ 59,429	\$ 54,407
退職後福利	<u>624</u>	<u>445</u>	<u>1,871</u>	<u>1,334</u>
	<u>\$ 14,594</u>	<u>\$ 13,260</u>	<u>\$ 61,300</u>	<u>\$ 55,741</u>

主要管理人員包含董事長、董事、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及資
深副總經理。

三七、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一) 本公司相關科目餘額及損益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571,499	\$ 888,274	\$ 1,153,4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898,370	539,874,109	577,688,527	
其他應收款	4,038,108	6,090,351	5,933,190	
	<u>\$ 592,507,977</u>	<u>\$ 546,852,734</u>	<u>\$ 584,775,144</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其他應付款	\$ 721,308	\$ 743,442	\$ 851,617	
保險商品價值準備	237,722,883	220,038,873	229,788,826	
投資合約價值準備	354,063,786	326,070,419	354,134,701	
	<u>\$ 592,507,977</u>	<u>\$ 546,852,734</u>	<u>\$ 584,775,144</u>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8,117,998	\$12,677,562	\$23,864,315	\$31,378,028
利息收入	362	772	1,153	1,8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產損益	1,010,222	114,372	21,758,010	(4,305,415)
兌換損益	(1,502,502)	(173,061)	660,420	2,607,912
	<u>\$ 7,626,080</u>	<u>\$12,619,645</u>	<u>\$46,283,898</u>	<u>\$29,682,410</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理賠與給付	\$ 2,198,308	\$ 2,936,891	\$ 7,018,859	\$17,265,686
解約金	6,357,352	6,153,048	19,007,986	24,264,295
壽險紅利給付	2	3	4	9
(收回)提存分離				
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1,795,825)	2,624,457	17,642,196	(14,555,441)
管理費支出	903,371	937,335	2,720,485	2,797,678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37,128)	(32,089)	(105,632)	(89,817)
	<u>\$ 7,626,080</u>	<u>\$12,619,645</u>	<u>\$46,283,898</u>	<u>\$29,682,410</u>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經營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而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分別為 231,255 仟元、252,426 仟元、686,622 仟元及 787,491 仟元，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

(二) 陸家嘴國泰人壽相關科目餘額及損益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6,279	\$ 17,902	\$ 12,8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617	94,126	109,769
應收利息	55	55	49
其 他	<u>1</u>	<u>(556)</u>	<u>(401)</u>
	<u>\$ 114,952</u>	<u>\$ 111,527</u>	<u>\$ 122,316</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其他應付款	(\$ 463)	\$ 8	\$ 8
保險商品價值準備	115,415	98,690	109,166
其 他	<u>-</u>	<u>12,829</u>	<u>13,142</u>
	<u>\$ 114,952</u>	<u>\$ 111,527</u>	<u>\$ 122,316</u>
	108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52	\$ 91	\$ 1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益	2,914	(1,765)	15,247
利息收入	25	38	134
計提税金	<u>-</u>	<u>69</u>	<u>-</u>
	<u>\$ 2,991</u>	<u>(\$ 1,567)</u>	<u>\$ 15,560</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解 約 金	\$ 4,036	\$ 2,674	\$ 8,398
(收回)提存分離			
帳戶保險商品			
價值準備	(1,584)	(4,660)	5,148
管理費支出	374	419	1,136
計提税金	<u>165</u>	<u>-</u>	<u>878</u>
	<u>\$ 2,991</u>	<u>(\$ 1,567)</u>	<u>\$ 15,560</u>

三八、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

國泰金控及各子公司為發揮經濟規模效益，共同進行業務行銷行為，其費用分攤方式原則上係依業務性質直接歸屬至各子公司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至各相對交易公司。

三九、質抵押之資產

(一) 本公司

本公司係提供現金、定期存款及政府債券作為承租不動產之擔保品及法院擔保金，另依保險法第 141 條規定，以資本額之 15% 之政府債券提交予中央銀行作為保證金。質押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表達，明細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存出保證金—政府債券	\$ 10,311,030	\$ 11,321,833	\$ 16,300,355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492,000	495,000	481,000
存出保證金—其他	45,525	80,461	64,161
	<u>\$ 10,848,555</u>	<u>\$ 11,897,294</u>	<u>\$ 16,845,516</u>

(二) 陸家嘴國泰人壽

依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以註冊資本額之 20% 作為保證金，明細如下（人民幣以仟元列示）：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u>CNY 600,000</u>	<u>CNY 700,000</u>	<u>CNY 650,000</u>

(三) 越南國泰人壽

依越南財政部規定，以法定註冊資本額之 2% 作為保證金，明細如下（越南盾以仟元列示）：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u>VND12,000,000</u>	<u>VND12,000,000</u>	<u>VND12,000,000</u>

四十、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訂有正式控制及政策以管理法律訴訟。一旦已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損失金額時，本公司將調整認列一切因索賠對財務所造成的負面影響為損失。

(二)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簽訂之私募基金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共計新台幣 1,950,900 仟元、美元 2,635,211 仟元、歐元 442,744 仟元及英鎊 1,558 仟元。

四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1.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合併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3)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4)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5)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 Black-Scholes 模式）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 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 (6) 合併公司對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合約信用風險評價，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在合併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計算得

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合併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合併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合併公司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合併公司參考外部信評機構公告之各評等所對應之違約機率並參考學者 Jon Gregory 及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 60%估計違約損失率，並採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當期暴險估計違約暴險金額。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中，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放款、存出保證金、應付款項、應付債券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外，其餘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108 年 9 月 30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 2,609,399,469	\$ 96,413,541	\$ 2,714,611,707	\$ -
				\$ 2,811,025,24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 2,273,957,428	\$ 74,806,524	\$ 2,105,780,720	\$ -
其他金融資產	1,999,406	-	2,009,973	-

107 年 9 月 30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 2,242,555,818	\$ 70,161,769	\$ 2,103,093,294	\$ -	\$ 2,173,255,063
其他金融資產	3,499,368	-	3,520,134	-	3,520,134

註：包含抵繳存出保證金。

上述第 2 等級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決定。其中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所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反映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及提前償還特性之現金流量。

(三)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非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52,947,104	\$ 472,712,137	\$ 76,606,471	\$ 3,628,496	\$ 664,805,149	\$ 587,635,828	\$ 72,200,110	\$ 4,969,211	\$ 694,238,222
債券投資	242,892,956	1,801,404	239,228,917	1,862,635	206,293,856	2,489,966	202,301,743	1,503,147	161,673,446
其他	467,813,857	365,844,741	12,656,760	89,332,356	291,274,421	194,722,071	19,550,417	77,001,933	254,758,5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0,737,380	26,264,319	-	4,473,061	30,261,146	26,030,760	154,309	4,076,077	34,923,864
債券投資(註)	870,790,869	46,539,518	824,251,351	-	893,987,970	29,684,763	864,303,207	-	939,355,492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之金融資產	9,369,525	146,429	9,223,096	-	5,377,759	10,210	5,367,549	-	7,289,209
債	702,253	-	702,253	-	216,611	-	216,611	-	201,4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之金融負債	19,584,896	143,587	19,441,309	-	27,499,106	-	27,499,106	-	34,994,991
債	38,240	-	38,240	-	-	-	-	-	-

註：包含提繳存出保證金。

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間，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投資240,195仟元，因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將其自第2等級移轉為第1等級。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83,474,291	\$ 4,076,077
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5,546,670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	(1,553,91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4,595	37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 綜合損益	1,553,91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 價損益	-	307,701
取 得	18,172,396	108,400
處 分	(12,362,842)	(19,154)
轉出第3等級	(21,623)	(-)
期末餘額	<u>\$94,823,487</u>	<u>\$ 4,473,061</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期初餘額	\$59,420,556	\$ 4,631,596
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8,358,780	-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	(5,704,88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4,427	83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 綜合利益	5,704,88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 價損失	-	(785,02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取 得	\$ 19,280,320	\$ 73,500
處 分	(6,938,079)	-
轉入第3等級	407,340	-
轉出第3等級	(2,474,650)	(26,111)
期末餘額	<u>\$ 78,058,694</u>	<u>\$ 3,894,045</u>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中，與期末持有之金融資產相關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 612,940 仟元及利益 764,378 仟元。

3. 公允價值層級第3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3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108年9月30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4%-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動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23%-39%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48%)-20%	調整後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80%-14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107年12月31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1%-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等 22%-37%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48%)-36%	調整後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70%-14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107年9月30日				
會計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區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值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0%-3%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市場基礎比較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1%-3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收益基礎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等	15%-48%	缺乏流通性、控制權等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稅後淨利成長率	(63%)-61%	稅後淨利成長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股利發放率	80%-140%	股利發放率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高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進行金融資產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四)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73,023,442	\$ 1,167,751,185	\$ 1,117,959,4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00,420,943	921,968,246	971,907,529
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	305,760,309	175,098,127	191,666,588
應收款項	80,997,281	74,970,469	71,424,6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8,476,006	2,258,673,041	2,228,627,290
其他金融資產	-	1,999,406	3,499,368
放款	526,143,898	581,215,839	590,763,958
存出保證金	27,514,178	32,195,253	33,517,679
避險之金融資產	702,253	216,611	201,416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9,584,896	27,499,106	34,994,9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款項	38,982,297	32,822,268	25,913,889
應付債券	8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存入保證金	3,874,950	2,899,157	3,017,200
避險之金融負債	38,240	-	-

註：不包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五)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衍生工具、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應付債券等，其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

市場風險係指匯率及商品價格、利率、信用價差及股票價格等市場風險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

合併公司持續運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風險值

風險值係用以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之期間和信賴水準（confidence level）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最大潛在損失。合併公司目前以分別 95%及 99%信賴水準下之單週市場風險值作為衡量指標。

(2) 壓力測試

在風險值模型外，合併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之潛在風險。

目前合併公司定期採用因子敏感度分析及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部位損失。

A. 因子敏感度分析（Simple Sensitivity Test）

因子敏感度分析係衡量特定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之投資組合價值變動金額。

B. 情境分析（Scenario Analysis）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其方法包括：

a. 歷史情境：

選取歷史事件發生期間，將該期間風險因子之波動情形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計算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b. 假設情境：

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考慮投資標的與風險因子關聯性，並衡量投資組合於該事件發生所產生之虧損金額。

風險管理部門定期進行歷史情境與假設情境之壓力測試報告，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

壓力測試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 險 因 子	變動數 (+/-)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權益風險 (股價指數)	-10%	(\$ 52,805,101)	(\$ 72,802,064)
利率風險 (殖利率曲線)	+100bps	(112,396,873)	(114,349,099)
匯率風險 (匯率)	新台幣兌所有 外幣升值1%	(11,619,149)	(8,770,112)

註1：無考慮信用貼水變動之影響。

註2：已考慮避險效果。

註3：評估子公司納入合併揭露之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子公司之數據。

(3)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彙總表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兌新台幣升值 1%	\$ 7,233,836	\$ 4,501,505
	人民幣兌美金升值 1%	1,203,259	355,500
	港幣兌美金升值 1%	(2,788)	382,262
	歐元兌美金升值 1%	140,302	162,308
	英鎊兌美金升值 1%	(116,155)	278,723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 (美金) 平	(75)	(921,129)
	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人民幣)	-	(16,566)
	平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歐元) 平	99	(13,294)
	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英鎊) 平	-	(7,619)
	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新台幣)	249	(85,528)
	平移上升 1bp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145,643)	5,444,008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風 險 因 子	變 動 數 (+ / -)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兌新台幣升值 1%	\$ 3,835,512	\$ 5,022,301
	人民幣兌美金升值 1%	800,684	506,268
	港幣兌美金升值 1%	1,564	591,675
	歐元兌美金升值 1%	81,724	210,300
	英鎊兌美金升值 1%	48,207	255,153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 (美金) 平	(1,395)	(922,490)
	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澳幣) 平	-	-
	移上升 1bp		
	殖利率曲線 (歐元) 平	1,172	(9,895)
	移上升 1bp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 (新臺幣)	583	(171,436)
	平移上升 1bp		
權益證券價格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26,378	7,263,324

註 1：無考慮信用貼水變動之影響。

註 2：已考慮避險效果。

註 3：權益變動不計入損益變動之影響數。

註 4：匯率風險敏感度之損益變動不考慮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提存或沖抵之影響。

註 5：評估子公司納入合併揭露之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子公司之數據。

2.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

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

- A. 發行人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持有金融債務工具或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因發行人（或保證人）、借款人或銀行發生違約、破產或清算而未依約定條件履行償付（或代償）義務，而使本公司蒙受財物損失之風險。
- B.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係指與本公司承作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未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而使本公司蒙受財務損失之風險。
- C. 標的資產信用風險係指因金融工具所連結之標的資產信用品質轉弱、信用貼水上升、信用評等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情事而使本公司產生損失之風險。

(2)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A. 本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金額－地區別

108 年 9 月 30 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太	歐洲	北美	美國	新興市場與其他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4,498,960	\$ 14,172,956	\$ 135,652	\$ 68,471,407	\$ 57,253	\$ 297,336,2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670,230	32,290,066	104,008,821	40,984,794	88,929,421	299,883,3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626,755	44,110,032	173,118,907	370,741,910	237,085,959	869,683,563	
避險之金融資產	94,992	-	499,193	108,068	-	702,2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7,136,416	172,314,161	433,064,135	1,149,918,125	654,670,041	2,597,102,878	
合計	\$ 480,027,353	\$ 262,887,215	\$ 710,826,708	\$ 1,630,224,304	\$ 980,742,674	\$ 4,064,708,254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11.8%	6.5%	17.5%	40.1%	24.1%	100%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台灣	亞太	歐洲	北美	美國	新興市場與其他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8,663,821	\$ 598,577	\$ 136,389	\$ 54,671,101	\$ 201,744	\$ 164,271,6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221,083	26,691,362	86,749,425	34,116,884	82,160,244	265,938,9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68,582	31,038,900	168,157,801	359,145,961	242,495,856	891,707,100	
避險之金融資產	96,344	-	-	120,267	-	216,6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24,214	140,559,799	382,921,822	1,001,042,809	549,913,112	2,258,061,756	
其他金融資產	-	-	1,999,406	-	-	1,999,406	
合計	\$ 419,474,044	\$ 198,888,638	\$ 639,964,843	\$ 1,449,097,022	\$ 874,770,956	\$ 3,582,195,503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11.7%	5.5%	17.9%	40.5%	24.4%	100%	

107 年 9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台 灣	亞 洲	歐 洲	北 美	新 興 市 場 與 其 他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8,093,718	\$ 714,999	\$ 140,484	\$ 61,553,226	\$ 99,728	\$ 180,602,1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035,475	22,902,626	62,089,583	21,064,772	84,037,549	227,130,0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723,167	32,892,871	177,841,472	387,926,008	242,600,147	936,983,665
避險之金融資產	88,482	-	-	112,934	-	201,4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220,081	138,829,398	368,213,528	980,733,587	543,204,265	2,226,200,859
其他金融資產	-	-	3,499,368	-	-	3,499,368
合 計	\$ 446,160,923	\$ 195,339,894	\$ 611,784,435	\$ 1,451,390,527	\$ 869,941,689	\$ 3,574,617,468
各地區佔整體比例	12.5%	5.5%	17.1%	40.6%	24.3%	100.0%

B. 本公司擔保放款最大暴險金額—地區別

108 年 9 月 30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245,145,911	\$ 42,158,168	\$ 65,797,795	\$ 7,384,055	\$360,485,929
催收款	417,306	72,575	114,910	-	604,791
合計	\$245,563,217	\$ 42,230,743	\$ 65,912,705	\$ 7,384,055	\$361,090,720
佔整體比率	68.0%	11.7%	18.3%	2.0%	100%

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287,440,820	\$ 48,492,142	\$ 71,391,306	\$ 8,193,993	\$415,518,261
催收款	878,642	36,044	54,067	-	968,753
合計	\$288,319,462	\$ 48,528,186	\$ 71,445,373	\$ 8,193,993	\$416,487,014
佔整體比率	69.2%	11.6%	17.2%	2.0%	100%

107 年 9 月 30 日

擔保品座落區域	北區(含東區)	中區	南區	海外	合計
擔保放款	\$302,274,856	\$ 46,447,230	\$ 74,209,520	\$ 5,141,008	\$428,072,614
催收款	871,218	31,426	54,275	-	956,919
合計	\$303,146,074	\$ 46,478,656	\$ 74,263,795	\$ 5,141,008	\$429,029,533
佔整體比率	70.7%	10.8%	17.3%	1.2%	100%

(3)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高度風險及已減損，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低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具有穩健程度以上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即使面臨重大之不確定因素或暴露於不利之條件，亦能維持其財務履約能力。
- B. 中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薄弱，不利之經營、財務或經濟條件，將削減其財務承諾履約能力。
- C. 高度風險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之財務承諾履約能力脆弱，該公司或標的是否能履行承諾，將視經營環境與財務狀況是否有利而定。
- D. 已減損係表示該公司或標的未依約履行其義務，本公司依潛在損失估計已達減損標準。

(4)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逾期狀況、信用價差、與借款人或發行人有關之其他市場資訊顯示其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等。

B.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5)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A. 量化指標：當合約款項逾期超過 90 天，則判斷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B. 質性指標：如有證據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都無法支付合約款項，或顯示發行人或借款人有重大財務困難，例如：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b. 發行人或借款人未依發行條件支付本金或利息；

c. 借款人擔保品遭假扣押或強制執行；

d. 借款人因財務困難申請變更授信條件

C.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公司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採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6)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 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本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違約暴險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發行人、保證機構或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公司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定期公布之資訊；違約機率係以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及國際信用評等機構 (Moody’s) 定期公告之資訊為依據，並依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總體經濟資訊 (例如國內生產毛額及經濟成長率等) 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違約暴險額係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及應收利息衡量。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於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時，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

(7)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總帳面金額及信用品質分級

A.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

	108年9月30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投資等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854,603,526	\$ -	\$ -	\$ -	\$ -	\$ 854,603,5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5,457,577	-	-	-	(1,003,240)	2,564,454,337
非投資等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14,652,849	427,188	-	-	-	15,080,0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95,565	5,953,109	-	-	(500,133)	32,648,541

107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868,624,804	\$ -	\$ -	\$ -	\$ -	\$ 868,624,8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21,201,714	-	-	-	(833,594)	2,220,348,120	
其他金融資產	2,000,000	-	-	-	(594)	1,999,406	
非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22,790,603	215,072	76,621	-	-	23,082,2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17,815	7,906,750	5,155,973	-	(1,466,902)	37,713,636	

107年9月30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912,901,924	\$ -	\$ -	\$ -	\$ -	\$ 912,901,9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3,435,325	-	-	-	(837,711)	2,192,577,614	
其他金融資產	3,500,000	-	-	-	(632)	3,499,368	
非投資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23,863,159	218,582	-	-	-	24,081,7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51,177	8,364,260	-	-	(792,192)	33,623,245	

註：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 BBB-以上，非投資等級係指信用評等等級未達 BBB-。

B. 本公司之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108年9月30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備抵損失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擔保放款及 催收款項	\$ 353,626,032	\$ 696,661	\$ 6,768,027	\$ -	(\$ 947,403)	(\$ 4,090,118)	\$ 356,053,199

107年12月31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備抵損失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擔保放款及 催收款項	\$ 411,821,024	\$ 111,237	\$ 4,554,753	\$ -	(\$ 682,254)	(\$ 5,126,352)	\$ 410,678,408

107年9月30日							
	Stage 1	Stage 2	Stage 3		備抵損失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總帳面金額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擔保放款及 催收款項	\$ 424,156,170	\$ 429,711	\$ 4,443,652	\$ -	(\$ 665,131)	(\$ 5,322,835)	\$ 423,041,567

(8) 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A.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8年1月1日	\$ 468,280	\$ 17,049	\$ 12,339	\$ -	\$ 497,66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61)	2,661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21,537	-	7	-	121,544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3,009)	(64,281)	(12,462)	-	(299,752)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7,208	67,000	-	-	74,208
匯率及其他變動	4,256	709	116	-	5,081
108年9月30日	\$ 375,611	\$ 23,138	\$ -	\$ -	\$ 398,749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7年1月1日	\$ 455,064	\$ 96,965	\$ -	\$ -	\$ 552,02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09)	1,209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7	(127)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09,736	-	-	-	209,736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78,116)	(138,140)	-	-	(316,256)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38,902	57,464	-	-	96,366
匯率及其他變動	10,578	190	-	-	10,768
107年9月30日	\$ 535,082	\$ 17,561	\$ -	\$ -	\$ 552,643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8年1月1日	\$ 904,430	\$ 705,622	\$ 710,444	\$ -	\$ 2,320,49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2)	542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80,587	-	-	-	380,587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97,146)	(236,044)	(658,551)	-	(1,191,741)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6,882	(35,921)	-	-	30,961
匯率及其他變動	6,934	8,029	(51,893)	-	(36,930)
108年9月30日	\$ 1,061,145	\$ 442,228	\$ -	\$ -	\$ 1,503,373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7年1月1日	\$ 754,100	\$ 705,758	\$ -	\$ -	\$ 1,459,85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597)	4,597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07,269	-	-	-	207,26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2,843)	(364,160)	-	-	(437,003)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24,706	360,190	-	-	384,896
匯率及其他變動	18,503	16,380	-	-	34,883
107年9月30日	\$ 927,138	\$ 722,765	\$ -	\$ -	\$ 1,649,903

C. 其他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8年1月1日	\$ 594	\$ -	\$ -	\$ -	\$ 594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67)	-	-	-	(667)
匯率及其他變動	73	-	-	-	73
108年9月30日	\$ -	\$ -	\$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合計
107年1月1日	\$ 901	\$ -	\$ -	\$ -	\$ 901
匯率及其他變動	(262)	-	-	-	(262)
107年9月30日	\$ 632	\$ -	\$ -	\$ -	\$ 632

D. 擔保放款及催收款項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小計			
108年1月1日	\$ 90,567	\$ 201	\$ 591,486	\$ -	\$ 682,254	\$ 5,126,352	\$ 5,808,60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08)	608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02)	(93)	1,395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62	(77)	(1,585)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782	-	7,903	-	9,685	-	9,685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067)	(26)	(102,285)	-	(112,348)	-	(112,348)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036,234)	(1,036,234)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608)	62	374,351	-	367,812	-	367,812	
108年9月30日	\$ 75,426	\$ 682	\$ 871,295	\$ -	\$ 947,403	\$ 4,090,118	\$ 5,037,52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小計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IFRS 9規定提列之減損小計			
107年1月1日	\$ 108,879	\$ 1,211	\$ 601,271	\$ -	\$ 711,361	\$ 5,438,078	\$ 6,149,43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99)	1,493	(694)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82)	(86)	268	-	-	-	-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13	(1,057)	(156)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6,140	20	9,824	-	25,984	-	25,984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468)	(52)	(52,043)	-	(60,563)	-	(60,563)	
依資產評估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15,243)	(115,243)	
模型/風險參數之改變	(6,911)	(952)	(3,248)	-	(11,651)	-	(11,651)	
107年9月30日	\$ 109,822	\$ 532	\$ 554,722	\$ -	\$ 665,131	\$ 5,322,835	\$ 5,987,966	

上述金融工具並無因總帳面金額重大變動而造成備抵損失重大變動之情況。

(9) 應收款項信用風險暴險及備抵損失

本公司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之應收款項皆採簡化法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採用簡化法準備矩陣衡量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9月30日	帳 天				合 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 月 內	1 ~ 3 個 月	3 ~ 6 個 月	6 個 月 以 上	
總帳面金額(註)	\$ 20,105,699	\$ 96,192	\$ 8,074	\$ -	\$ 20,209,965
損 失 率	0%	2%	10%	5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924	807	-	2,731

註：含應收票據 7,206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20,202,759 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帳 天				合 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 月 內	1 ~ 3 個 月	3 ~ 6 個 月	6 個 月 以 上	
總帳面金額(註)	\$ 11,311,658	\$ 111,076	\$ 1,219	\$ 3	\$ 11,423,956
損 失 率	0%	2%	10%	5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22	123	1	2,346

註：含應收票據 72,825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11,351,131 仟元

107年9月30日	帳 天				合 計
	未逾期／入帳 1 個 月 內	1 ~ 3 個 月	3 ~ 6 個 月	6 個 月 以 上	
總帳面金額(註)	\$ 22,432,621	\$ 115,542	\$ 906	\$ 72	\$ 22,549,141
損 失 率	0%	2%	10%	5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313	92	36	2,441

註：含應收票據 5,433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22,543,708 仟元

相關備抵損失變動之調節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2,346	\$ 2,175
本期提列	385	266
期末餘額	<u>\$ 2,731</u>	<u>\$ 2,441</u>

3.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

金融工具之流動性風險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消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

(2) 流動性風險之管理情況

本公司已依業務特性評估與監控短期現金流量情形，建置完善之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且考量市場交易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審慎管理市場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依實際管理需求或特殊情況，採用現金流量模型及壓力測試評估現金流量風險。另對異常及緊急狀況之資金需求亦擬定緊急應變作業準則以處理重大流動性風險。

下表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 年 9 月 30 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36,599,222	\$ 801,654	\$ 348,610	\$ 1,191,520	\$ 41,291
應付債券（註）	252,000	927,385	2,715,000	8,145,000	88,745,000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	20,979,468	128,655	-	-	-
遠期外匯合約	2,818,552	93,300	-	-	-
利率交換	2,297	1,480	3,574	2,045	-
選擇權	143,587	-	-	-	-
換匯換利	-	-	542	-	-

107 年 12 月 31 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31,044,618	\$ 239,517	\$ 285,769	\$ 1,242,728	\$ 9,636
應付債券（註）	414,540	1,194,411	2,415,000	7,245,000	78,4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	23,555,917	10,107,225	-	-	-
遠期外匯合約	5,538,893	53,900	-	-	-
利率交換	14,230	3,686	3,978	2,587	-

107年9月30日

	6個月以內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23,722,338	\$ 645,821	\$ 257,543	\$ 1,280,802	\$ 7,385
應付債券(註)	252,000	705,670	2,415,000	7,245,000	79,660,000
衍生金融負債					
匯率交換	34,816,201	8,008,982	-	-	-
遠期外匯合約	3,123,279	-	-	-	-
利率交換	14,251	8,944	4,163	845	-

註：無到期日，此處以10年作為剩餘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

(六) 避險活動

1. 現金流量避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造成該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進而導致風險，故合併公司持有利率交換合約用以規避資產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

避險會計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避險工具之明細

108年9月30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利率交換	\$ 6,800,000	\$ 203,060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35,784
利率交換	1,358,088	-	38,240	避險之金融負債	(38,214)

107年12月31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利率交換	\$ 6,800,000	\$ 216,611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54,891

107年9月30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利率交換	\$ 6,800,000	\$ 201,416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23,025

(2) 避險工具名目金額之時點概況及平均價格或費率

	到 期				
	1 個 月 內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108年9月30日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	\$ 677,605	\$ 7,480,483	\$ -
平均固定利率區間	-	-	1.7%~2.5%	1.6%~2.5%	-

	到 期				
	1 個 月 內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	\$ -	\$ 3,800,000	\$ 3,000,000
平均固定利率區間	-	-	-	1.6%	1.7%

	到 期				
	1 個 月 內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超 過 5 年
<u>107 年 9 月 30 日</u>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	\$ -	\$ 2,800,000	\$ 4,000,000
平均固定利率區間	-	-	-	1.6%	1.7%

(3) 被避險項目之明細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	不再適用避險會計之避險關係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避險準備之剩餘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	損益中包含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浮動利率之債券應付款項	(\$ 35,784)	\$ 203,060	不適用	\$ 35,784	\$ -	\$ -	(\$ 49,335)
停止避險—浮動利率之債券	38,214	(38,240)	不適用	(38,214)	-	-	-
浮動利率之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	不再適用避險會計之避險關係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避險準備之剩餘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認列於損益之避險無效性	損益中包含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自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浮動利率之債券應付款項	(\$ 23,025)	\$ 201,416	不適用	\$ 23,025	\$ -	\$ -	(\$ 68,053)
停止避險—浮動利率之債券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8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

(4) 因適用避險會計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73,288	\$ 203,6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2,430)	23,025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類至損益金額	(49,335)	(66,966)
所得稅	2,710	1,427
期末餘額	<u>\$ 124,233</u>	<u>\$ 161,132</u>

2. 公允價值避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可能因市場匯率變動而造成該資產未來帳面金額產生波動，進而導致風險，故本公司持有匯率類衍生工具用以規避資產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風險。避險會計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避險工具之明細

108年9月30日					
避險工具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換匯換利	\$ 10,044,893	\$ 499,193	\$ -	避險之金融資產	\$ 351,879

(2) 避險工具名目金額之時點概況及平均價格或費率

108年9月30日	期				
	1 個 月 內	1 ~ 3 個 月	3 個 月 ~ 1 年	1 ~ 5 年	超 過 5 年
換匯換利					
名目本金	\$ -	\$ -	\$ -	\$ -	\$ 10,044,893
利 率	-	-	-	-	2.20%~2.39%
匯率(EUR/USD)	-	-	-	-	1.1285~1.1353

(3) 被避險項目之明細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包含於被避險項目帳面金額之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避險調整數	財務狀況表中包含被避險項目之單行項目	用以計算本期避險無效性之價值變動	認列於損益之無效性	損益中包含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國外債券	\$10,044,893	\$ -	(\$ 351,879)	\$ -	\$ -

(4) 因適用避險會計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基差—期間相關	
期初餘額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147,314
所得稅	(29,463)
期末餘額	\$ 117,851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8 年 9 月 30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 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9,925,349	\$ -	\$ 9,925,349	\$ 9,049,564	\$ 1,295,155	(\$ 419,370)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 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19,441,309	\$ -	\$ 19,441,309	\$ 9,049,564	\$ 4,168,281	\$ 6,223,464

107 年 12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 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5,584,159	\$ -	\$ 5,584,159	\$ 5,424,679	\$ -	\$ 159,480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 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7,499,106	\$ -	\$ 27,499,106	\$ 5,424,679	\$ 10,921,864	\$ 11,152,563

107 年 9 月 30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 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7,487,110	\$ -	\$ 7,487,110	\$ 7,094,266	\$ 125,779	\$ 267,065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 明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b)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 (d)		淨 額 (e)=(c)-(d)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 財務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34,994,991	\$ -	\$ 34,994,991	\$ 7,094,266	\$ 12,694,262	\$ 15,206,463

四二、風險管理及保險風險資訊

(一) 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之目標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旨在促進營運效率、維護資產安全、增進股東價值，並確保符合及遵循國內外法令，以達到穩健成長及永續經營之目標。

2. 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1) 董事會

A.應建立適當之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文化，核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且定期審視之，並將資源做最有效之配置。

B.董事會與高階主管人員應負責推動及執行風險管理政策與準則，並確保與本公司營運目標、營運策略及經營管理保持一致性。

C.應認知公司營運所需承擔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

D.授權風險管理單位處理其他單位違反風險限額時之事宜。

(2) 風險管理委員會

A.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組織功能，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並適時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B.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C.協助與監督公司進行風險管理活動。

D.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E.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

(3) 風控長

A.應具備獨立性，且不應同時兼任業務面、財務面和其他具有創造收益能力的單位之職務。

B.具有取得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風險概廓的業務資料權利。

C.應負責綜理公司整體的風險管理。

D.應參與討論公司重要決策，適時表達風險管理相關看法。

(4) 風險管理單位

A.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其應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行使職權。

B.風險管理單位應依經營業務種類執行下列事項：

a.協助擬訂並執行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

b.依據風險胃納，協助擬訂風險限額。

c.彙整各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協調及溝通各單位以執行政策與限額。

d.定期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e.定期監控各業務單位之風險限額及運用狀況，並處理董事會授權之業務單位違反風險限額時之相關事宜。

f.協助進行壓力測試。

g.必要時進行回溯測試（Back Testing）。

h.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5) 業務單位

A.各業務單位應指派風險管理人員，俾有效協助各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

B.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職責如下：

a.辨識及衡量風險，並及時呈報風險暴露狀況及影響程度。

- b. 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若逾限應進行超限報告，包括對超限採取之措施。
- c. 協助風險模型之開發，確保風險衡量、模型使用及假設訂定均在合理且一致之基礎下進行。
- d. 確保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規定及風險管理政策。
- e. 協助作業風險相關資料收集。
- f. 業務單位主管應負責所屬單位日常風險之管理與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對策。
- g. 業務單位主管應督導定期將相關風險資訊傳遞予風險管理單位。

(6) 稽核單位

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法查核各單位風險管理之執行狀況。

子公司得依其業務屬性及需求，由其風險管理單位或相關單位訂定風險管理準則或機制，並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告予本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彙整後，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備查。

3. 風險報導或衡量系統之範圍及性質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管理機制及風險管理報告，並且對於市場、信用、國家、流動性、作業、保險、資產負債配合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均制定管理準則，規範衡量與評估方法，並定期提出風管報告、監控各類風險。

(1) 市場風險

指因金融市場工具之價格變動，進而影響本公司金融資產價值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用之衡量指標以市場風險值為基礎，並定期檢視。此外，針對市場風險值模型定期進行回溯測試，以檢驗模型之準確性。另定期進行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以評估國內外重大事件對資產組合可

能造成之影響程度。因應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之實行，本公司訂有外匯風險上限及準備金警示機制，並定期監控外匯風險。

(2) 信用風險

指交易對象或債務人因不履行契約義務，致本公司債權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用之衡量指標以信用評等、集中度及信用風險值為基礎，並定期檢視。另定期進行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以評估國內外重大事件對資產組合可能造成之影響程度。

(3) 國家風險

指因本公司持有放款、財務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部位所在國家之政治或經濟因素，導致市場價格波動、有價證券發行人或債務人無法償還債務，造成本公司資產價值貶損之風險。本公司以單一國家或特定地區投資金額占國外投資額度或調整後淨值比率作為衡量指標，並定期檢視及調整。

(4) 流動性風險

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本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本公司已訂定資金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並定期檢視，亦建立資金通報機制，風險管理部門依相關業務管理部門提報之資料控管資金流動性。此外，以現金流量分析模型，定期檢視現金流量分析結果，當檢視結果出現異常時，即檢討改善。另依現金流量分析，訂定年度資產配置計畫及建立流動性資產部位，以維持適當之流動性。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本公司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已訂定部位流動性門檻，各財務投資部門針對持有部位之特性及持有目的，評估投資標的之市場交易量與其所持部位之相稱性。

(5) 作業風險

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之損失。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本公司依據各項業務性質，建立標準作業流程，並建置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機制，統籌作業風險損失資料之管理，亦建立緊急事件危機處理作業機制與資訊系統損害應變處理等備援機制，確保重大危機事故發生時，公司仍可繼續運作，持續提供客戶服務，並將損失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6) 保險風險

指經營保險本業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之變化造成損失之風險。其範圍包括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核保風險、再保險風險、巨災風險、理賠風險及準備金相關風險。

(7)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指資產與負債價值變動不一致所致之風險。本公司參酌資金成本、存續期間、現金流量管理、和情境分析等方法進行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之衡量。

(8) 資本適足率

指保險法及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所稱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本公司以資本適足率做為資本適足性之管理指標。

(9)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

指對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正確性及可用性造成損害之事件，或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等所造成之損害事件。本公司訂有資安及個資管理政策，以降低任何資訊安全事件及個人資料檔案侵害事件所可能帶來之衝擊。

4. 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及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1) 承受、衡量、監督及控制保險風險之程序

- A.訂定本公司保險風險管理準則，內容包括風險定義與範圍、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指標及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等。
- B.建立保險風險衡量方法。
- C.定期提供保險風險管理報告，以作為監督保險風險及研擬保險風險管理策略之參考。
- D.定期將保險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彙整後，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如發現有風險異常狀況發生時，相關部門應研擬因應方案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國泰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

(2) 確保適當風險分類及保費水準之核保政策

- A.核保人員應落實財務核保之規定，針對同一保戶之投保件，除須參考以往投保資料外，並應參考保險業通報作業資訊系統之通報資料及同業累計保險金額，檢視投保件數、保險金額及保險費等與其財力及社會經濟地位是否合理、適當及具有繳交續期保費之財務能力。
- B.本公司設有核保小組，以處理新契約之特殊爭議件，並解釋核保有關規定。
- C.本公司另設有高額保險審議小組，以強化本公司高額保險契約之風險控管，防範逆選擇及道德風險。

5. 以企業整體基礎評估及管理保險風險之範圍

(1) 保險風險評估之範圍包括下列各類風險

-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因素所造成之風險。
- B.核保風險：指保險業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

- C.再保險風險：指再保險業務往來中，因承擔超出限額之風險而未安排適當之再保險，或再保險人無法履行義務而導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等之風險。
- D.巨災風險：指發生之事故及損失足以造成單一險別或跨險別多個危險單位損失，且造成之損失總額可能影響公司之信用評等或清償能力。
- E.理賠風險：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 F.準備金相關風險：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

(2) 保險風險管理之範圍

- A.制定本公司保險風險管理相關風險控管辦法，作為相關部門執行風險管理之依據。
- B.訂定本公司保險風險管理準則，內容包括風險定義與範圍、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指標及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等。
- C.配合本公司發展策略及國內外經濟金融環境變遷，研議相關應變措施。
- D.建立保險風險衡量方法。
- E.定期提供保險風險管理報告，以作為監督保險風險及研擬保險風險管理策略之參考。
- F.其他有關保險風險管理事項。

6. 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露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方法

本公司限制或移轉保險風險暴露及避免不當集中風險之主要方法係依本公司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根據公司風險承擔能力、風險屬性、法令因素等因素，評估自留或出保。為確保各險種業務風險移轉的安全性，並適度配置與控制再保險交易風險，本公司訂有再保險分出對象評估辦法。

7. 資產負債管理方法

- (1) 本公司設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完善公司資產負債管理體系、貫徹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定期進行策略與實務面的檢討，切實降低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
- (2) 權責單位定期檢視資產負債配合風險之衡量、提出報告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並將其結果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此外，每年將年度報告報送國泰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
- (3) 如有風險異常狀況發生時，將召集相關之部室開會研擬因應方案，報送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國泰金控風險管理委員會。

8. 對於所取得或提供於特定事件發生時，須承受額外之負債或投入額外業主權益之承諾，其管理、監督及控制程序之說明

依法本公司資本適足率需達一定比率，為落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維持適當之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資本結構健全與促進業務穩定成長，本公司訂有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管理機制如下：

(1) 資本適足性管理

- A. 定期提供資本適足性管理報表及分析說明至國泰金控財務處。
- B. 定期呈報資本適足率檢視分析報告予風險管理委員會。
- C. 針對本公司重大資金運用、金融環境及法規變化進行資本適足率模擬分析，以評估其對資本適足水準之影響。
- D. 定期檢視資本適足率及控管標準，以落實資本適足性管理。

(2) 例外管理程序

本公司資本適足率逾內部風險控管標準，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應依內部規範，除應立即通報風險管理部門、國泰金控財務處及風險管理處外，並檢附資本適足率檢視分析報告及因應方案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國泰金控財務處及風險管理處。

9. 避險或減緩風險之政策、及避險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監督程序

- (1)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避險策略主要以降低資產部位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為目標，交易工具包括指數選擇權、指數期貨、利率期貨、利率交換、遠期外匯、換匯換利、信用違約交換合約等，以規避本公司因投資產生的股價風險、利率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與信用風險，惟若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者，則該衍生工具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 (2) 本公司考量風險承受能力，事先訂定各項風險之避險工具與避險操作機制；實際避險執行則視市場動態、業務策略、商品特性與風險管理規範，運用授權之金融工具，將整體之風險水準調整至可承受之風險程度內。
- (3) 本公司定期檢視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之避險有效性評估，並定期出具衍生金融工具風險評估報告，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並將評估報告副本送稽核單位備查。

10. 避免授信與投資風險過度集中之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考量影響信用風險之相關因素，訂定集團別、產業別與國家別之授信與投資部位衡量指標，當指標達本公司授信與投資限額時，或本公司增加授信或提高投資後將超過授信與投資限額時，原則上不得承作，若因個別原因須承作者，應依本公司「國家風險管理準則」、「有價證券投資風險限額規範」與「集團企業、其他法人機構授信與投資風險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後，始得為之。

(二)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 本公司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 設 變 動	稅 前 損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權 益 變 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05 (x0.95)	減少 (增加)	\$ 2,148,174	減少 (增加)	\$ 1,718,539
費 用	x1.05 (x0.95)	減少 (增加)	2,452,839	減少 (增加)	1,962,271
解 約 率	x1.05 (x0.95)	增加 (減少)	438,462	增加 (減少)	350,770
投資報酬率	+0.1%	增 加	4,268,837	增 加	3,415,070
投資報酬率	-0.1%	減 少	4,271,990	減 少	3,417,592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05 (x0.95)	減少(增加)	\$ 2,001,831	減少(增加)	\$ 1,601,465
費用	x1.05 (x0.95)	減少(增加)	2,128,027	減少(增加)	1,702,422
解約率	x1.05 (x0.95)	增加(減少)	280,592	增加(減少)	224,473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3,989,843	增加	3,191,874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3,992,789	減少	3,194,231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10 (x0.90)	減少(增加)	\$ 110,981	減少(增加)	\$ 87,735
費用	x1.05 (x0.95)	減少(增加)	64,214	減少(增加)	48,161
解約率	x1.10 (x0.90)	增加(減少)	69,634	增加(減少)	52,226
投資報酬率	+0.25%	增加	529,206	增加	396,905
投資報酬率	-0.25%	減少	580,928	減少	435,696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10 (x0.90)	減少(增加)	\$ 116,442	減少(增加)	\$ 87,332
費用	x1.05 (x0.95)	減少(增加)	60,629	減少(增加)	45,471
解約率	x1.10 (x0.90)	增加(減少)	76,886	增加(減少)	57,665
投資報酬率	+0.25%	增加	423,334	增加	317,500
投資報酬率	-0.25%	減少	464,709	減少	348,532

(3) 越南國泰人壽

	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05 (x0.95)	減少(增加)	\$ 965	減少(增加)	\$ 772
費用	x1.05 (x0.95)	減少(增加)	33,859	減少(增加)	27,087
解約率	x1.05 (x0.95)	增加(減少)	5,808	增加(減少)	4,646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9,791	增加	7,833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9,798	減少	7,838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變動
生命表／罹病率	x1.05 (x0.95)	減少(增加)	\$ 494	減少(增加)	\$ 395
費用	x1.05 (x0.95)	減少(增加)	22,801	減少(增加)	18,241
解約率	x1.05 (x0.95)	增加(減少)	6,462	增加(減少)	5,169
投資報酬率	+0.1%	增加	7,260	增加	5,808
投資報酬率	-0.1%	減少	7,266	減少	5,813

A. 上述損益變動係指該假設因素對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損益之影響，權益變動則依本公司、陸家嘴國泰人壽及越南國泰人壽假設所得稅分別為稅前損益之 20%、25%及 20%計算。

B. 負債適足性測試之折現率增加（減少）0.1%，其測試結果仍為適足，不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若折現率持續下降達顯著程度，則可能會影響稅前損益及權益。

C. 敏感度測試

- 生命表／罹病率敏感度測試係考量死亡率及傷害險發生率同時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費用敏感度測試係指綜合損益表中費用項目（註1）同時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解約率敏感度測試係指考量解約率乘上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 投資報酬率敏感度測試係指投資報酬率（註2）增加（減少）假設變動率，相對稅前損益變動情形。

註1：費用項目包含營業成本中承保費用、佣金費用、其他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中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員工訓練費用、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註2：投資報酬率係以 $2 \times (\text{淨投資損益} - \text{財務成本}) / (\text{期初可運用資金} + \text{期末可運用資金} - \text{淨投資損益} + \text{財務成本})$ 計算並年化後之投資報酬率。

2. 保險風險集中說明

本公司保險業務主要來自中華民國境內，其發行之保險合約皆有類似的暴險，例如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暴險（如：死亡率、罹病率、解約率等）或單一意外事件造成多種保險合約之暴險（如：地震可能造成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險等之同時暴險）。本公司除了持續監控該風險狀況，並透過再保合約的安排來降低暴險。

本公司原則上會定期檢視整體之理賠損益、公司風險承擔能力，依危險特性進行自留額評估，並依評估單位權責呈核；超出自留額部分進行再保分出作業。同時定期考慮公司可能遭遇突發之人為或自然災害，需對累積自留風險，進行最大合理損失預估，依損失幅度與公司風險承擔能力決定是否需調整出

保險度或巨災再保險。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保險風險，降低本公司非預期性潛在損失影響。

此外，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 IAS 12 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項目。

3. 理賠發展趨勢

(1) 本公司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未報賠款	未報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1Q4~102Q3	14,247,232	17,629,588	17,941,782	17,995,716	18,035,760	18,060,584	18,077,206	-	-
102Q4~103Q3	14,397,589	17,761,644	18,098,010	18,192,255	18,189,858	18,212,182	18,229,683	17,501	17,536
103Q4~104Q3	14,692,358	18,265,362	18,613,904	18,701,037	18,738,383	18,765,023	18,783,999	45,016	45,106
104Q4~105Q3	15,684,311	19,355,665	19,691,862	19,770,388	19,809,845	19,837,928	19,857,391	87,003	87,177
105Q4~106Q3	16,765,826	20,661,210	21,052,051	21,138,188	21,180,559	21,210,706	21,231,561	179,510	179,870
106Q4~107Q3	18,893,765	23,395,979	23,820,559	23,919,391	23,968,542	24,001,671	24,024,164	628,185	629,441
107Q4~108Q3	20,940,466	25,918,101	26,394,364	26,503,691	26,558,098	26,594,131	26,618,382	5,677,916	5,689,272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6,648,402	
加：分入再保未報賠款準備金								44,756	
未報賠款準備金								6,693,158	
加：已報未付賠款								3,656,777	
賠款準備金餘額								\$10,349,935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未報賠款	未報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1Q4~102Q3	14,404,516	17,813,932	18,131,882	18,186,719	18,227,083	18,252,601	18,269,367	0	0
102Q4~103Q3	14,488,939	17,896,520	18,236,636	18,331,599	18,329,998	18,352,599	18,370,222	17,623	17,658
103Q4~104Q3	14,822,271	18,434,222	18,785,549	18,874,208	18,911,743	18,938,949	18,957,548	45,805	45,896
104Q4~105Q3	15,804,471	19,501,696	19,844,120	19,923,161	19,962,992	19,991,506	20,011,086	87,925	88,100
105Q4~106Q3	16,845,302	20,797,324	21,191,027	21,277,948	21,320,680	21,351,228	21,372,187	181,160	181,523
106Q4~107Q3	19,016,850	23,550,400	23,980,369	24,080,348	24,130,057	24,163,898	24,186,732	636,332	637,605
107Q4~108Q3	20,986,589	25,991,135	26,471,229	26,581,394	26,636,239	26,672,889	26,697,543	5,710,954	5,722,376
註：自留業務為直接業務加計分入再保險業務扣除分出再保險業務								預估未來給付總金額	
								\$ 6,693,158	
								加：已報未付賠款	
								3,651,527	
								自留賠款準備金餘額	
								\$10,344,755	

本公司依據104年12月22日金管會核准之金管保壽字第10402133590號函，以已報賠款金額為基礎，另考慮相關費用後計提未報賠款準備金；以逐案計提方式提存已報未付賠款。兩者之合計則為賠款準備金，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

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展年度底之累積理賠金額及已報未付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本公司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2) 陸家嘴國泰人壽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預估未來賠付
	1	2	3	4	5	6	7	
101Q4~102Q3	240,295	469,284	507,189	511,048	511,048	511,048	511,048	-
102Q4~103Q3	355,283	571,141	606,949	616,309	616,309	616,309	616,309	-
103Q4~104Q3	208,519	390,267	417,666	422,622	422,622	422,622	422,622	-
104Q4~105Q3	247,433	440,247	471,361	502,721	502,721	502,721	502,721	-
105Q4~106Q3	254,560	452,928	493,108	505,300	505,300	505,300	505,300	12,192
106Q4~107Q3	303,356	343,721	369,221	378,351	378,351	378,351	378,351	34,630
107Q4~108Q3	384,087	636,608	683,837	700,746	700,746	700,746	700,746	316,659
預估未來賠付總金額								\$ 363,481
減：預計涵蓋之已報未付賠款								(1,720)
未報賠款準備								361,761
加：已報未付賠款								13,372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375,133</u>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事故年度	發展年數							預估未來賠付
	1	2	3	4	5	6	7	
101Q4~102Q3	234,890	462,689	500,571	504,409	504,409	504,409	504,409	-
102Q4~103Q3	346,974	562,829	598,595	607,952	607,952	607,952	607,952	-
103Q4~104Q3	186,869	368,212	395,590	400,339	400,339	400,339	400,339	-
104Q4~105Q3	237,525	421,736	452,306	483,666	483,666	483,666	483,666	-
105Q4~106Q3	242,848	438,141	471,775	483,722	483,722	483,722	483,722	11,947
106Q4~107Q3	289,398	316,666	339,883	348,490	348,490	348,490	348,490	31,824
107Q4~108Q3	364,440	608,845	653,484	670,032	670,032	670,032	670,032	305,592
預估未來賠付總金額								\$ 349,363
減：預計涵蓋之已報未付賠款								(1,720)
加：已報未付賠款								12,579
自留賠款準備金餘額								<u>\$ 360,222</u>

註：自留業務為直接業務加計分入再保險業務扣除分出再保險業務

陸家嘴國泰人壽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陸家嘴國泰人壽，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展年度底之累積賠款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陸家嘴國泰人壽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影響陸家嘴國泰人壽賠款準備提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3) 越南國泰人壽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亦同）

事 故 年 度	發 展 年 度				
	1	2	3	4	5
2014Q4~2015Q3	1,178	1,292	1,292	1,295	1,295
2015Q4~2016Q3	1,249	2,327	2,327	2,327	2,327
2016Q4~2017Q3	8,811	11,967	11,967	11,972	11,972
2017Q4~2018Q3	43,139	49,629	49,629	49,649	49,649
2018Q4~2019Q3	123,258	147,518	147,518	147,577	147,577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各事故年度係指賠案保險事故發生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對角線以上之各項金額代表對應事故年度發生之賠案於對應發

展年度底之累積已報賠款金額，對角線以下之各項金額說明越南國泰人壽估計隨時間經過於各事故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

越南國泰人壽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提存賠款準備。惟未報賠款準備之估計方式為滿期保險費乘上公司經驗理賠率，並非由損失發展三角形估計之，此業經越南當地主管機關核准，因此，賠款準備提存數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

(三)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而可能導致本公司再保險資產之減損。

受限於再保市場特性及法令對適格再保人之規範，臺灣保險公司承受一定程度之再保人信用集中風險。為降低再保人信用風險，本公司依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及再保險分出對象評估辦法，審慎選擇再保交易對象，並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且適度配置與控制再保險交易風險。

本公司之再保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良好皆達一定水準以上，符合本公司相關辦法及我國相關法令要求；另再保險資產僅佔全公司資產極小比重，故無顯著信用風險。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的負債淨現金流量估計分析（未經折現）。表中數字代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有效保單於未來各時間點之總保險給付與費用等支出扣除總保費等金額後之估計數。未來實際金額可能因實際結果與預期不同而有所差異。

單位：新臺幣億元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年內	1至5年	大於5年
108年9月30日	(\$ 2,055)	\$ 2,218	\$ 181,298
107年12月31日	(1,095)	1,993	175,216
107年9月30日	(980)	1,483	173,488

註：不含分離帳戶金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採用主管機關規定之折現率。主管機關定期檢視責任準備金之折現率假設，惟該假設未必與市價或市場利率同時間、同金額或同方向改變，且僅適用於新契約。因此，市場風險之可能變動對本公司有效保單責任準備金之認列幾乎不影響損益或權益。主管機關若合理可能改變其所規定之折現率假設時（評估目前該可能性不高），該改變將視改變幅度及公司整體產品組合情形，對損益或權益產生不同幅度之影響。此外，市場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於需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之負債適足性測試可能有影響。依現時市場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對本公司目前已認列之保險負債之適足情形影響不大。

四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 IFRS 8 之規定，合併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四四、資本風險管理

(一)資本管理目標

本公司為確保資本結構健全與促進業務成長，依據主管機關頒訂之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與公司內部訂定之管理準則進行資本管理，以維持適足之資本可有效吸收各類風險。

(二) 資本管理政策

為使本司擁有適足的資本以承擔各類風險，採資本適足率為本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指標，定期及不定期計算資本適足率，以了解本公司短期及中期資本適足概況，並作為業務目標、資產配置規劃之參考。

根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總額範圍及風險資本總額範圍包括：

自有資本總額

自有資本指保險業依規定經主管機關認許之資本總額，其範圍包括：

1. 經認許之業主權益。
2. 其他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調整項目。

前項自有資本之計算公式應依照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風險資本總額

風險資本指依照保險業實際經營所承受之風險程度，計算而得之資本總額，其範圍包括下列風險項目：

1. 資產風險。
2. 保險風險。
3. 利率風險。
4. 其他風險。

前項風險資本之計算公式應依照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三) 資本管理程序

定期計算

定期檢視資本適足率，以落實資本適足性管理。本公司利用資產與負債模型，根據現有契約及資產之現金流量、未來新契約目標以及最佳估計假設，預估未來一年之資本適足率，進行持續經營之清償能力分析，若預期資本適足率可能偏離控管標準，則以降低暴險值或增資因應。

不定期計算

針對公司重大資金運用、業務發展、再保安排或市場及法規變化等進行資本適足率分析，評估其對資本適足水準之影響。

(四) 資本適足率概況

本公司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計算之資本適足率，近3年皆達200%以上，符合法定要求。

四五、其 他

(一)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揭露之匯率係指該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9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0,116,596	31.042000	\$ 3,418,239,370
人 民 幣	17,231,777	4.360352	75,136,613
澳 幣	3,593,161	20.976632	75,372,4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407,901	31.042000	260,998,072
港 幣	9,654,809	3.959287	38,226,16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403,919	4.360100	1,761,127
菲律賓披索	27,038,460	0.598300	16,177,111
印 尼 盾	6,346,899,580	0.002189	13,893,36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92,401	31.042000	37,014,508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3,246,497	30.733000	\$ 3,173,074,587
澳 幣	2,933,900	21.677522	63,599,680
人 民 幣	15,976,157	4.474192	71,480,39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679,449	30.733000	297,478,514
港 幣	15,745,308	3.92398	61,784,266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158,735	4.476200	710,531
菲律賓披索	26,948,935	0.584200	15,743,568
印 尼 盾	6,505,480,341	0.002111	13,733,06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29,950	30.733000	40,873,360

107年9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1,841,002	30.551000	\$ 3,111,344,455
人 民 幣	15,468,596	4.440133	68,682,621
澳 幣	2,684,884	22.050184	59,202,1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924,922	30.551000	272,665,307
港 幣	15,150,750	3.905254	59,167,531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163,177	4.439600	724,441
菲律賓披索	27,371,524	0.565500	15,478,597
印 尼 盾	6,300,191,220	0.002050	12,915,39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96,604	30.551000	15,171,740

註：評估各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子公司之數據。

(二) 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及超過 12 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項 目	108年9月30日		
	12 個月內回收/償付	超 過 12 個月後 回 收 / 償 付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6,021,430	\$ -	\$ 306,021,430
應收款項	80,984,398	12,883	80,997,281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6,054,063	1,246,969,379	1,273,023,4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93,361	892,027,582	900,420,9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41,150,420	2,557,325,586	2,598,476,006
避險之金融資產	-	702,253	702,25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4,439,316	44,439,316
投資性不動產	-	482,318,535	482,318,535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	3,761,541	3,761,541
預付房地款—投資	-	26,617	26,617
放 款	796,201	525,347,697	526,143,898
投資合計	76,394,045	5,752,918,506	5,829,312,551
再保險合約資產	80,562	1,262,004	1,342,566
不動產及設備	-	32,221,588	32,221,588
使用權資產	-	1,713,078	1,713,078
無形資產	-	42,285,757	42,285,757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799,293	23,799,293
其他資產	6,652,935	28,808,936	35,461,87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4,609,607	588,013,322	592,622,929
資產總額	\$ 474,742,977	\$ 6,471,035,367	\$ 6,945,778,344
應付款項	\$ 37,334,724	\$ 1,647,573	\$ 38,982,297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5,637	-	535,6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19,576,111	8,785	19,584,896
避險之金融負債	-	38,240	38,240
應付債券	-	80,000,000	80,000,000
保險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	17,025,855	17,025,855
賠款準備	-	10,729,977	10,729,977
責任準備	-	5,490,051,784	5,490,051,784
特別準備	-	11,084,479	11,084,479
保費不足準備	-	20,253,872	20,253,872
其他準備	-	1,877,542	1,877,542
保險負債合計	-	5,551,023,509	5,551,023,509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10,514,325	10,514,325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2,385,769	22,385,769
負債準備	-	217,664	217,664
租賃負債	86,954	10,550,014	10,636,9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0,186,070	50,186,070
其他負債	139,020	7,786,519	7,925,539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721,308	591,901,621	592,622,929
負債合計	\$ 58,393,754	\$ 6,326,260,089	\$ 6,384,653,843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2 個月內回收/償付	超 過 1 2 個 月 後 回 收 / 償 付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5,332,205	\$ -	\$ 175,332,205
應收款項	74,184,073	786,396	74,970,469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38	-	6,238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23,624	1,158,827,561	1,167,751,1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99,964	912,768,282	921,968,2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88,272	2,224,684,769	2,258,673,041
避險之金融資產	-	216,611	216,6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780,828	40,780,828
其他金融資產	-	1,999,406	1,999,406
投資性不動產	-	461,352,381	461,352,381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	2,785,640	2,785,640
預付房地款－投資	-	722,686	722,686
放 款	460,031	580,755,808	581,215,839
投資合計	52,571,891	5,384,893,972	5,437,465,863
再保險合約資產	482,321	1,036,589	1,518,910
不動產及設備	-	32,381,622	32,381,622
無形資產	-	44,044,960	44,044,9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8,252,456	38,252,456
其他資產	6,804,247	33,653,398	40,457,645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996,582	539,967,679	546,964,261
資產總額	\$ 316,377,557	\$ 6,075,017,072	\$ 6,391,394,629
應付款項	\$ 31,284,135	\$ 1,538,133	\$ 32,822,268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6,050	-	636,0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7,490,471	8,635	27,499,106
應付債券	-	70,000,000	70,000,000
保險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	16,752,317	16,752,317
賠款準備	-	8,903,331	8,903,331
責任準備	-	5,225,589,886	5,225,589,886
特別準備	-	11,084,254	11,084,254
保費不足準備	-	22,548,304	22,548,304
其他準備	-	1,894,570	1,894,570
保險負債合計	-	5,286,772,662	5,286,772,662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9,318,713	9,318,71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7,075,289	17,075,289
負債準備	-	225,277	225,2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9,213,220	29,213,220
其他負債	418,274	8,320,083	8,738,35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743,450	546,220,811	546,964,261
負債合計	\$ 60,572,380	\$ 5,968,692,823	\$ 6,029,265,203

		107年9月30日		
項	目	12 個月內回收/償付	超 過 1 2 個 月 後 回 收 / 償 付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1,885,754	\$ -	\$ 191,885,754
應收款項		70,878,194	546,446	71,424,64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057	-	17,057
投 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57,074	1,107,002,370	1,117,959,4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16,069	963,991,460	971,907,5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87,120	2,199,440,170	2,228,627,290
避險之金融資產		-	201,416	201,4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9,657,461	39,657,461
其他金融資產		-	3,499,368	3,499,368
投資性不動產		-	457,435,120	457,435,120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		-	6,190,808	6,190,808
預付房地款—投資		-	284,424	284,424
放 款		345,805	590,418,153	590,763,958
投資合計		48,406,068	5,368,120,750	5,416,526,818
再保險合約資產		384,235	953,876	1,338,111
不動產及設備		-	32,375,764	32,375,764
無形資產		-	44,615,356	44,615,3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052,995	33,052,995
其他資產		6,247,851	34,227,532	40,475,38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7,099,564	577,797,896	584,897,460
資產總額		\$ 324,918,723	\$ 6,091,690,615	\$ 6,416,609,338
應付款項		\$ 24,368,159	\$ 1,545,730	\$ 25,913,8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422,948	-	422,9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4,985,316	9,675	34,994,991
應付債券		-	70,000,000	70,000,000
保險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	16,011,888	16,011,888
賠款準備		-	8,694,095	8,694,095
責任準備		-	5,123,748,114	5,123,748,114
特別準備		-	11,084,095	11,084,095
保費不足準備		-	24,140,330	24,140,330
其他準備		-	1,898,570	1,898,570
保險負債合計		-	5,185,577,092	5,185,577,092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9,086,704	9,086,70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5,385,068	15,385,068
負債準備		-	224,276	224,2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2,217,844	32,217,844
其他負債		374,176	8,116,370	8,490,54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851,625	584,045,835	584,897,460
負債合計		\$ 61,002,224	\$ 5,906,208,594	\$ 5,967,210,818

(三) 全權委託投資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出資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投資項目及金額如下：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國內股票	\$ 113,695,998	\$ 118,377,980	\$ 131,810,818
國外股票	53,610,884	60,215,861	62,776,698
附賣回條件債券	14,794,000	12,410,000	20,181,000
銀行存款	37,563,130	17,914,307	42,075,924
受益憑證	7,101	1,830,959	482,679
期貨及選擇權	216,671	216,603	116,576
	<u>\$ 219,887,784</u>	<u>\$ 210,965,710</u>	<u>\$ 257,443,695</u>

本公司全權委託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代為操作之各項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相同。

2.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全權委託之資金額度如下：

單位：各幣別仟元

	108年9月30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9月30日
新台幣	\$ 87,872,589	\$ 97,872,589	\$ 111,642,149
美元	952,200	1,417,500	1,850,000
港幣	961,384	2,023,000	2,239,000

(四) 結構型個體

1. 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合併公司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為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機構，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均提供財務支援放款英鎊 345,000 仟元予該個體營運及投資之用。

2. 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1) 合併公司持有以下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

合併公司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對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合併公司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
私募基金投資	投資外部第三方基金公司發行之私募基金，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基金發行之單位或有限合夥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2) 截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9月30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9,332,356	\$ 32,530,3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991,3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7,315,213
	<u>\$ 89,332,356</u>	<u>\$ 253,836,835</u>

	107年12月31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198,514	\$ 29,059,3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974,2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2,673,283
	<u>\$ 77,198,514</u>	<u>\$ 235,706,945</u>

107年9月30日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2,298,898	\$ 26,924,99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289,3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492,083
	<u>\$ 72,298,898</u>	<u>\$ 241,706,390</u>

四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明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3	與關係人互相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註三六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註三六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八、十及四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一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註三六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備 註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投資限額。被投資公司如為保險業，尚應揭露其所在地、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準備金提存方式及金額、保費收入及其占該保險業保費收入比率、保險賠款與給付及其占該保險業保險賠款與給付比率。	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五。

附表一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行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控股公司	\$15,723,539	\$15,723,539	100.00	\$ 433,137	\$ 311,494	子公司(註2)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越南	人身保險業	9,090,730	9,090,730	100.00	115,854	115,854	子公司(註1)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1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6,654,013	16,654,013	100.00	390,486	390,486	子公司(註1)
	Cathay Woolgate Exchange Holding 2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68,222	168,222	100.00	3,422	3,422	子公司(註1)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10,189,090	10,189,090	100.00	82,227	82,227	子公司(註1)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英屬澤西島	不動產投資經營管理	536,268	536,268	100.00	3,902	3,902	子公司(註1)
	Rizal Commercial Banking Corporation	菲律賓	銀行業	15,683,953	15,683,953	23.35	1,261,237	294,531	關聯企業(註2)
	PT Bank Mayapada Internasional Tbk	印尼	銀行業	13,317,536	13,317,536	40.00	1,753,815	(198,475)	關聯企業(註2)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證券投資顧問業	70,000	70,000	100.00	110,034	110,034	子公司(註1)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業	404,432	404,432	49.12	8,179	4,017	關聯企業(註2)
	普凱隆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業	108,372	108,372	21.43	(8,105)	(1,737)	關聯企業(註2)
	達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業	958,076	1,044,225	25.00	(33,662)	(8,415)	關聯企業(註2)
	達勝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業	750,000	750,000	21.43	71,081	15,232	關聯企業(註2)
	南港國際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675,000	675,000	45.00	(1,220)	(549)	關聯企業(註2)
	南港國際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675,000	675,000	45.00	(2,478)	(1,115)	關聯企業(註2)
	開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270,000	270,000	45.00	11,846	5,331	關聯企業(註2)
	新日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675,000	675,000	45.00	24,844	11,180	關聯企業(註2)
	泰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675,000	675,000	45.00	47,810	21,514	關聯企業(註2)
	定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污水處理業	756,116	756,116	27.36	87,874	24,044	關聯企業(註2)
	阜爾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停車場經營業	781,364	781,364	36.70	151,257	55,635	關聯企業(註2)
	禾康永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污水處理業	387,816	-	30.00	(6,655)	(1,997)	關聯企業(註2)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業	1,567,574	-	25.00	273,766	(4,127)	關聯企業(註1)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Global Evolution Holding ApS	丹麥	投資管理業	2,679,234	2,679,234	45.00	729,412	292,137	關聯企業(註2)

註1：係依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2：係依該公司同期間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仟 仟	單 位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備 註
Conning Inc.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 Centerprise Services Inc. 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	4,546	1.76	\$ 4,546	
	本善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		760	0.63	760	
	風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3		11,265	7.72	11,265	
	宙威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		-	10	-	
	永聯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180		129,860	51	129,860	
禾康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鐮瑞物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07		-	100	-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53,028	100	53,028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45		354,312	71	354,312	
	西瓜皮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		5,011	100	5,011	
	雨林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29,921	100	29,921	
	龍涼水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4,300		1,251,221	100	1,251,221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註 1)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用途	及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所有權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桃園市三民段土地	108.05.03	\$ 981,851	依照契約支付 各期價金	呂姓等七位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師 估價報告	依保險法規定進行 不動產投資事宜		無
本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 東路三段房地	108.05.31	323,890	一次繳清	臺北市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師 估價報告	依保險法規定進行 不動產投資事宜		無
本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 東路三段房地	108.05.31	389,855	一次繳清	臺北市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師 估價報告	依保險法規定進行 不動產投資事宜		無
本公司	桃園市三民段土地	108.07.10	397,327	依照契約支付 各期價金	楊姓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師 估價報告	依保險法規定進行 不動產投資事宜		無
本公司	桃園市同安段土地	108.07.24	186,107	依照契約支付 各期價金	吳姓等五位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不動產估價師 估價報告	依保險法規定進行 不動產投資事宜		無

註 1：交易金額為契約總價款，地政規費、贈本費、代書費及印花稅另計。

註 2：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2)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 報 已 匯 回 收 益
陸家背國泰人壽保險 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	\$ 13,497,155	(1)	\$ 6,748,578	\$ 6,748,578	\$ -	\$ -	\$ -	\$ 725,149	50%	\$ 362,574	\$ 5,403,688	\$ -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 責任公司(大陸)	財產保險業	12,196,844	(1)	2,943,663	2,943,663	-	-	-	(81,585)	24.5%	(19,988)	1,761,127	-
森園置業(上海)有 限公司	自有辦公物業出租	7,223,435	(1)	7,223,435	7,223,435	-	-	-	219,601	100%	163,287	7,439,388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16,915,676		\$16,915,676		(人民幣2,845,000仟元及美金106,352仟元)		依 據 清 部 投 資 金 額		\$333,107,353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等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3：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於91年12月25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091033042號函核准匯出美金2,285萬元及92年7月24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092019051號函核准匯出美金2,715萬元，合計美金5,000萬元，後於99年12月20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09900491230號函核准修正為美金4,833萬元；97年5月16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09700087330號函核准匯出美金5,900萬元；以及101年4月2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10100090570號函核准匯出美金340萬元，並於102年9月14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10200326990號函修正其中尚未實行之投資計畫美金3,252萬元為匯出人民幣20,000萬元以避免匯率風險，合計美金11,073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廣州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從事經營人壽保險業務，後於92年9月25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092030926號函核准，將投資地點由廣州變更更為上海。本公司於上海成立之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已於93年12月29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另於103年8月12日取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變更名稱為陸家背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98年12月31日止，已實際匯出美金4,833萬元，99年9月29日本公司再匯出美金2,988萬元及103年5月8日匯出人民幣20,000萬元。另於106年8月23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總審二字第10600139970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70,000萬元，並於同年9月20日匯出人民幣70,000萬元，累計截至108年9月30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90,000萬元及美金7,821萬元。

本公司於96年10月17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600336820號函核准匯出美金2,639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設立產物保險子公司，從事經營財產保險業務，並於96年10月8日經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籌建財產保險公司，後於97年3月6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計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035880號函核准將匯出金額修正為美金2,896萬元，再於97年8月15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700295540號函核准將匯出金額修正為美金2,814萬元。本公司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於上海成立之國泰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已於97年8月26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102年5月28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200136000號核准匯出人民幣20,000萬元作為增資股本。另於民國107年12月6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700277110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24,500萬元。截至108年9月30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44,500萬元及美金2,814萬元。

本公司於100年11月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000376140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30,000萬元（折合美金約4,700萬元）及101年4月1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100083410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50,000萬元（折合美金約8,000萬元），合計美金約12,700萬元作為資本，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霖園置產（上海）有限公司，從事經營自有辦公物業出租業務。本公司於上海成立之霖園置產（上海）有限公司，已於101年8月15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並於102年4月1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10200049970號函核准，匯出人民幣70,000萬元（折合美金約1.11億元）作為增資股本。截至108年9月30日止，已實際匯出人民幣150,000萬元。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或營業收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1	其他放款	\$ 12,492,67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8%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	13,9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1 Limited	1	利息收入	365,59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1	其他放款	657,50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1	其他應收款	73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athay Walbrook Holding 2 Limited	1	利息收入	19,24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1	手續費支出	645,49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0%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1	其他應付款	214,19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1	預付費用	2,91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onning Holdings Limited	1	管理費用	4,30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3	存入保證金	10,07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1	霖園置業（上海）有限公司	陸家嘴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3	租金收入	31,35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合併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